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4
二、主要经营状况	5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	5
1.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5
2. 信用风险状况.....	6
2.1 信用风险定义.....	6
2.2 信用风险的管理架构及分工.....	6
2.3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7
2.4 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7
2.5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8
2.6 信贷质量分析.....	8
2.7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8
2.8 贷款损失准备.....	8
2.9 逾期贷款的账龄分析.....	9
2.10 贷款重组.....	9
2.11 国别风险.....	9
2.12 风险权重的认定方法.....	9
2.13 信用风险缓释	9
2.14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10
2.15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10
3. 市场风险状况.....	11
3.1 市场风险的定义.....	11

3.2 市场风险管理的管理架构及分工.....	11
3.3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	12
3.4 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指标.....	13
3.5 市场风险管理.....	13
3.6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14
3.7 市场风险状况.....	14
4. 流动性风险状况.....	15
4.1 流动性风险的定义.....	15
4.2 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及分工.....	15
4.3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16
4.4 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指标.....	17
4.5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17
4.6 流动性风险状况.....	17
5. 操作风险状况.....	18
5.1 操作风险的定义.....	18
5.2 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及分工.....	18
5.3 操作风险管理政策.....	19
5.4 操作风险管理相关指标.....	20
5.5 操作风险状况.....	20
6. 其他风险状况.....	22
6.1 声誉风险.....	22
6.2 战略风险.....	22
6.3 信息科技风险.....	22
6.4 其他风险.....	22
7. 资本管理.....	23
7.1 发行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23
7.2 资本转移限制.....	23
7.3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23
8. 本年度内部审计情况.....	24

9. 客户投诉.....	24
10.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24
四、公司治理	25
1. 股东及股东职权.....	25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	26
2.1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8
2.2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9
2.3 审计委员会.....	31
2.4 风险管理委员会.....	35
2.5 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委员会.....	36
3. 监事及其主要职责.....	38
3.1 监督董事会运行	38
3.2 监督高级管理人员.....	38
3.3 财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38
3.4 与股东关系	39
3.5 合法监督	39
4. 高级管理层及其主要职责.....	40
5. 独立董事及其主要职责.....	41
6. 企业社会责任.....	42
7. 组织架构图以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43
五、年度重要事项	44
1.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44
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44
六、附件	44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一、基本情况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由蒙特利尔银行(以下简称“母行”)在中国境内投资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

经银保监会批准，本行于 2010 年 7 月 22 日领取了金融许可证。本行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第 110000450144256 的企业法人临时营业执照，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第 110000450144256 的企业法人无期限营业执照。2017 年 1 月 16 日，本行完成五证合一登记，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91110000558525172N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 亿元。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二、主要经营状况

本行致力于在中国的持续发展，凭借已建立坚实的客户基础，为客户提供在贸易融资、公司贷款、金融产品、外汇和个人银行服务等多方面的解决方案。2020 年本行继续大力发展战略业务，通过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地管理了各类风险，保持了充实的资本水平。2020 年本行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

1.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我行的全面风险管理遵循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以及有效性的原则，涵盖各类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以及信息科技风险等。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各业务条线和承担执行职能的技术和营运部门、风险管理部及相应服务部门各司其职，构成我行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实行“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模式。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职责，审阅各类风险报告，审议和批准各项风险管理政策、策略、风险偏好声明、风险限额等；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负责审阅各个治理组织层级的重大风险问题和解决当前与新出现风险的行动计划，确保风险管理框架的有效执行与监督，对我行的所有活动提供恰当的风险监督，以确保恰当地识别风险并按要求采取恰当的行动等；各业务条线以及承担执行职能的技术和营运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承担相应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负责确保根据风险管理框架管理（如识别、测量、控制、监控、缓释和报告）其职责中固有的或在履行其职责中产生的风险，并根据风险管理框架进行治理。风险管理部及其他服务部门作为“第二道防线”，提供对风险和风险管理实践的独立监督、有效质疑和独立评估，包括第一道防线中的交易、产品和组合的风险管理决策、流程和控制。内部审计部门作为“第三道防线”，负责独立评估我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支持我行的风险管理和治理流程的控制。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1.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续)

2020 年，我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落实最新的监管要求，修订更新各项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及数据质量管理，推进全行压力测试，加强各类风险限额的管理等，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所承担的各类风险。

2. 信用风险状况

2.1 信用风险定义

信用风险是银行业所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是指由于借款人、背书人、保证人、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偿还贷款或兑现其他承诺的金融债务（也即交易对手风险）所导致的潜在损失。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贸易融资、银行间拆借、代付、债券投资，以及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暴露等授信业务。

2.2 信用风险的管理架构及分工

我行董事会对信用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最终责任，负责审批信用风险管理相关限额和政策，向首席执行官授予信用风险限额权限，监督信用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以及高管层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首席执行官进一步向首席风险官授予信用风险限额和授信审批权限，并有权否决通过授信审批流程而做出的信贷决策；首席风险官负责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实施，在被授权范围内审批或授权其他合格人选审批相关授信额度申请、日常信贷业务或超授信额度情况。

中国风险委员会负责为各业务条线的信用风险的识别、计量、管理、缓释、监测及报告提供支持，并审批信用风险管理相关制度；风险管理部对首席风险官提供支持，包括准备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以供中国风险委员会和董事会(若需要)审核及批准，定期监督信用风险限额、评估总体信贷组合及信贷质量并定期准备信用风险报告以提交中国风险委员会及董事会。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管理状况(续)

2.3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制定并经董事会批准了《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国别风险管理政策》及《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政策》。此外，中国风险委员会批准了相关制度，包括《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和信贷损失准备计提制度》、《公司客户贷款管理制度》等制度。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作为风险偏好框架的一个组成部分，依据本行“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模式进行独立评估及风险监督。各营运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将负责其业务中的风险。风险管理部及其他职能部门将作为“第二道防线”进行独立风险管理及风险监控。内部审计作为“第三道防线”对其进行内部审计。

本行在向客户提供授信时采取审慎方式。本行做出信贷业务决策时严格遵守已建立的合理的信用风险管理决策流程及惯例，并以严谨自律的方式及符合法律及监管规定进行。本行对商业信贷和交易对手交易有关的重大环境风险将在授信申请审批流程中得到合理的识别、分析、管理和缓释。

2.4 资产风险管理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通过母行开发的客户信用评级系统及信用风险计量方法进行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包括投资级别从 I-1 至 I-7 和次投资级别从 S-1 至 S-4，以及问题账户评级包括 P-1 至 P-3、T-1，以及 D-1 至 D-4。同时，根据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本行已建立了内部信用风险评级与监管有关金融资产风险五级分类的对应关系，即将金融资产相应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管理状况(续)

2.5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我行通过母行开发的客户信用评级系统进行客户信用风险评级，并遵循母行的信用风险计量原则和风险评级方法。客户信用评级考量因素主要包括定量的财务数据和定性的综合评价（如：资金来源、流动性及盈利能力，管理层经营管理能力，市场地位及企业整体竞争力等）。该信用风险评级结果是授信申请及审批中的一项重要因素。

2.6 信贷质量分析

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信贷质量良好。正常类信贷占比 100.00%。

2.7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本行按照贷款的性质、行业分布、地区分布和担保方式分布等方面进行披露。

2.8 贷款损失准备

本行对贷款及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本行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应计提信贷损失准备的信贷资产进行了全面的计提。在具体计提信贷损失准备时，本行对每笔信贷业务的预计损失进行精确计算，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必要的调整以确保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如贷款五级分类应计提的专项准备比例，贷款拨备率，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比率等要求）。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管理状况(续)

2.9 逾期贷款的账龄分析

于 2020 年末时点，本行未有逾期贷款。

2.10 贷款重组

于 2020 年末时点，本行未有重组贷款。

2.11 国别风险

本行根据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以及母行相关管理制度对国别风险进行管理，本行制定有《国别风险管理政策》，对国别风险管理原则、管理架构、国别风险评级及限额设立、职责分工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并按照监管要求计提了国别风险准备金。

2.12 风险权重的认定方法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第四章第二节及其相关规定认定表内外资产的风险权重。

2.13 信用风险缓释

本行通常运用保证等方式转移或降低信用风险。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合格保证主体提供全额保证的贷款，取得对保证人直接债权的风险权重；部分保证的贷款，被保证部分获得相应的较低风险权重。

本行在进行授信业务时对相关风险缓释工具进行审查，确保其可以降低信用风险。同时，本行定期或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对风险缓释的集中度风险进行分析，并采取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管理状况(续)

2020 年末，本行无使用信用衍生工具作为信用风险缓释。

2.14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本行将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纳入我行风险管理框架。目前本行对交易对手（除中央交易对手外）的交易业务未有抵质押品安排。

2.15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我行已于 2018 年 8 月经董事会批准建立了《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政策》，并依照内部政策制度管理要求于 2020 年 8 月对该政策进行了定期审阅及修订，以确保其有效性以及进一步加强与细化各相关部门的职责。该政策结合我行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模式，规定了我行大额风险暴露的管理框架、原则、计量方法、监测和报告、以及职责分工等。我行设立有专门项目对大额风暴露指标的管理进行系统建设，营运部门对日常大额风险限额进行监控并对出现的问题进行上报。2020 年大额风险暴露各项指标在我行达标规划的范围内。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状况

3.1 市场风险的定义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因素（包括利率、汇率、信用利差和基差等）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潜在损失的风险。银行的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交易活动、承销活动、证券投资及结构性资产负债表等业务活动。市场风险分为结构性市场风险和交易性市场风险。

结构性市场风险主要指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即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交易性市场风险主要为因利率、汇率及其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风险因素的不利变动而对交易性资产价值造成的不利影响等。

3.2 市场风险的管理架构及分工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代表董事会于全行范围内进行风险管理，负责监督我行的市场风险识别和管理是否符合市场风险政策和相关的监管要求。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定期审核符合本行风险偏好的市场风险额度。市场风险敞口的总额由董事会最终批准，并至少每年审阅一次。市场风险管理部负责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和监控，并根据相关市场风险政策和流程进行报告。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状况(续)

依据《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蒙行中国风险委员会负责交易性市场风险的监督。交易性市场风险的管理由本行环球金融市场部负责，并由组织上独立于环球金融市场部的市场风险管理部监督。市场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性市场风险进行独立的计量、监控和报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对结构性市场风险进行监督，以环球金融市场部资金台为首的业务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负责控制其因业务活动产生的结构性市场风险敞口。财务部作为第一道防线的一部分，与业务部门紧密合作负责对结构性市场风险敞口进行评估、报告和监控。市场风险管理部作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对结构性市场风险进行独立监督和有效质疑。内部审计担当第三道防线。

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查批准本行可以承担的结构性和交易性市场风险总额，并将其额度授权予本行行长兼首席执行官；本行行长兼首席执行官将结构性和交易性市场风险额度分别授权给首席财务官和首席风险官。经首席风险官认同，首席财务官将适量的结构性市场风险额度授权给环球金融市场部负责人。在首席风险官的建议下，首席执行官将适量的交易性市场风险额度授权给环球金融市场部负责人。

3.3 市场风险管理政策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颁发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和《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等相关指引和母行相关政策标准，本行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该政策具体规定了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机制，包括：原则、程序、监控与报告，以及分工责任等，以确保本行通过对市场风险的正确识别、计量、监控对市场风险进行严谨的管理。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状况(续)

3.4 市场风险管理相关指标

本行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因非交易资产及负债之间的期限差异而产生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由外币计算的年度收益和权益产生的结构性外汇风险，以及在交易性业务活动中产生的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利差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通过利率曲线上下移动产生的收益风险敞口和经济价值敞口来计量。本行每工作日对该风险进行计量。结构性外汇风险通过对人民币收益和权益的汇率敏感度分析进行计量。交易性市场风险的衡量主要通过风险价值、压力测试敞口、外汇净敞口头寸、利率敏感度、止损额度、期限以及核准的产品和币种等市场风险指标。

本行按照银保监 G33_I《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报表》的填报要求填写该报表。如固定利率贷款具备提前还款权，本行会按合同约定到期日将相关金额填入上述报表的各时间区间。对于无到期日存款，本行将相关金额填入上述报表的“隔夜”区间。

3.5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主要通过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和限额管理对相应的市场风险进行计量、监控和管理。

针对市场风险的类别和指标，本行制定了相应的风险额度，由市场风险管理部和财务部每日/每月对市场风险敞口进行计量、评估和监控，并生成市场风险报告提交给各相关业务及管理部门审阅。市场风险管理部和财务部定期将有关本行市场风险以及市场情况的分析报告分别提交中国风险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和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审查。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状况(续)

所有被授予风险额度的业务人员需在被授予的额度内进行业务活动，有责任遵守被授予的额度，且必须在任何超额情形发生之前或者在得知此种超额情形可能出现之时取得额度授权人的批准。未经事先批准的超限额事件将严格按照《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中的有关规定进行追责处理。

3.6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交易性市场风险方面，我行主要通过内部开发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NVAR)对交易性市场风险指标进行量化、分析和报告。NVAR 系统采用蒙特卡洛模拟法对投资组合在一日内，基于 99% 置信度下的最大潜在损失估算风险价值。并针对一系列反映极端市场条件的市场风险情景，每天计算交易组合的压力测试敞口，用以评估极端但合理的事件对本行交易性市场风险敞口影响。结构性市场风险方面，本行在监管报表自动化系统、核心银行系统、业务系统等系统的支持下进行风险计量与检测。

3.7 市场风险管理状况

2020 年本行整体及各项市场风险水平控制良好。市场风险管理部、业务部门及相关部门均严格按照《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相关规定，在本行的风险偏好以及授权的市场风险限额内进行开展业务，对市场风险进行计量、监控和管理。2020 年我行各类风险限额遵守情况良好，没有超市场风险限额事件发生。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状况

4.1 流动性风险的定义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正常或压力时期，本行不能及时以合理价格履行到期财务承诺造成的潜在损失。财务承诺包括对存款人和供应商的负债，也包括贷款、投资及抵押承诺。

4.2 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及分工

按照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要求，本行制定了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本行董事会对行内流动性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并就此向股东报告。行长兼首席执行官对建立与贯彻董事会批准的适当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负有总体责任，并将该职能授予首席财务官。以环球金融市场部资金中心为主的业务部门作为流动性风险的第一道防线，在其日常经营过程中对操作和流动性风险负责。由首席财务官领导的财务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负责贯彻流动性管理体系以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报告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部门作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监督以及提出有效质疑。内部审计担当流动性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对银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性决策以及流动性管理是否符合政策及监管要求进行监督。中国风险管理委员负责对银行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及风险偏好的设立和更新、流动性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限额的合规情况、以及未经事先批准超出限额事件的违规处理进行监督。上述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保障了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进行。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续)

4.3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经董事会批准的流动性风险偏好为：保持良好的流动性和资金头寸，满足或超过监管要求和市场（评级机构、投资者和储户）期望。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为：建立与维护一个可持续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以有效管理本行及属下分行的流动性风险，并合理保证本行持续达到监管要求。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主要策略为：

- 即使在压力时期，也应持有充足的流动资产，以按时高效地履行财务承诺；
- 无论何时均须保持净流动性头寸最短生存期高于预设的限额；
- 通过资金渠道多样化及客户关系管理提升资金稳定性和融资能力，使资金管理能够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为流动性风险管理提供支持；
- 持续维护应急计划，以应对潜在的流动性中断。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的相关法规指引、行业操作典范及本行的实际经营情况，本行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也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准则》、《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流动性比例日间管理流程》等一系列配套内部控制程序。

本行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流动性风险的主要方法包括资产负债表管理、现金流量管理、压力情景测试和维护流动性应急计划等。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续)

4.4 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指标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及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本行对流动性比例、最短生存期、流动性匹配率、流动性覆盖率、存贷比等指标设置了内部限额。本行定期计量、监测、控制上述限额的使用情况，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4.5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行在核心银行系统、业务系统和报表自动化系统等系统的支持下进行风险计量与检测。

4.6 流动性风险状况

影响本行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包括融资渠道和外部资金环境。通过前述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方法及管理指标体系，本行积极地实施流动性管理，并可通过客户存款、调整资产规模、境内外同业拆入等途径融入资金以满足流动性需求。本行资产与负债到期日的匹配度好。此外，2020 年度每月测试结果均显示本行在压力状况下的净流动性头寸最短生存期符合监管及内部限额要求。2020 年末：我行各币种合计口径流动性比例为 144%；流动性匹配率为 151%；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余额为人民币 34.25 亿元，30 日内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6.13 亿元，流动性覆盖率为 212%。综上，本行的流动性风险处于符合风险偏好的较低水平。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5. 操作风险状况

5.1 操作风险的定义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足或失效的内部流程或系统、人为错误或不当行为、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潜在损失（不包括业务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任何其他财务风险等）。本行的操作风险被细分为下列各个风险子类别：会计与财务管理风险，反洗钱规程风险，业务连续性风险，欺诈/犯罪风险，人力资源风险，信息风险，技术风险，法律风险，模型风险，外包及供应商风险，物理安全风险，隐私风险，业务处理风险，项目管理风险，财产风险，监管合规风险，税务风险。

5.2 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及分工

本行董事会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有最终责任。本行所有员工，特别是高级管理层、风险委员会、业务条线、技术和营运部门、风险管理部、服务部门和内审部均对操作风险的管理负有责任。其中业务条线、技术和营运部门对其业务活动中产生的所有操作风险承担管理责任，风险管理部和其他服务部门提供指导并进行监督。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5. 操作风险管理状况(续)

5.3 操作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操作风险的管理目标为：遵循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落实最新的监管要求，不断提升全行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我行所承担的操作风险。

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遵循三道防线的操作模式：第一道防线为各业务条线以及承担执行职能的技术和营运部门，对其运营中的操作风险负责；第二道防线由风险管理部和相应服务部门组成，提供独立监督和有效质疑；第三道防线是本行内审部，负责根据内部审计政策履行其角色。

本行已经建立了《操作风险政策》和《内部控制政策》指导总体的操作风险管理，以及在各个相应领域建立了专门的政策或标准，例如《业务连续性管理政策》、《外包和供应商风险管理政策》、《数据治理政策》、《信息风险和科技风险管理标准》、《反欺诈措施和刑事案件处理标准》等，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本行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是基于集团要求、遵循监管要求、反映最佳行业实践，并符合本行的业务发展要求。本行定期对各项风险内控管理制度进行审阅和更新，以确保其有效性。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5. 操作风险管理状况(续)

5.4 操作风险管理相关指标

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深化各项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的应用，运用关键风险指标（KRI）、风险控制自评估（RCSA）、损失数据收集、操作风险问题/事件管理等工具，持续开展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和监控。

本行的关键风险指标涵盖了 15 个操作风险的子类别，包括 66 个指标项目，设定了相应的风险阈值，由各服务部门负责监测，并定期向风险管理部报告。风险管理部作为第二道防线，对重大风险敞口和关键风险指标进行有效质询和独立评估，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或董事会提供操作风险报告。

本行使用专门的管理信息系统，对操作风险的评估结果、损失数据、操作风险问题/事件等进行记录、监督和跟踪。

5.5 操作风险状况

我总行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30 日，接受了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开展的反洗钱执法检查，并于 10 月 2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执法检查意见书。意见书给出我行基本情况及总体评价如下：建立了反洗钱组织架构，指定反洗钱合规部牵头负责反洗钱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反洗钱内控制度及操作规程，开发了用于客户身份识别及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工作的系统，为履行反洗钱义务提供了基础保障。针对部分反洗钱工作有待加强的情况，人行银管部提出以下监管意见：（一）进一步优化反洗钱工作机制，完善反洗钱系统建设。（二）严格落实客户身份识别各项要求，切实做好客户风险管控工作。（三）完善大额和可疑交易监测体系，提升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有效性。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5. 操作风险状况(续)

我行已根据监管意见制定了整改方案及计划，于 11 月 28 日提交给人行银管部。随后，我法人行总行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收到北京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管罚【2020】2 号），对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存在客户身份识别的问题、报送可疑交易报告方面存在未随附全部交易记录等的问题，处以 197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并对责任人处以 8 万元的行政处罚。全部整改项目已于 2020 年末完成。

2020 年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风险状况稳定，管理控制有效，剩余风险处于合理可控范围，符合本行目前的业务发展规模和水平。本行将继续积极努力进一步提高操作风险和内控管理水平以期不断降低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6. 其他风险状况

6.1 声誉风险

2020 年我行无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发生。

6.2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因外部商业环境波动导致损失发生的可能性，或因本行不作为、战略不当或执行战略不力而未能有效应对这种波动的可能性。战略风险有两个来源，一个是来自商业环境的外部风险，另一个是因不能有效应对这些外部风险而发生损失的风险。外部战略风险包括经济、政治、监管、技术、社会和竞争方面的风险，这些风险是不可控的，但其产生影响的可能性和强度可以通过有效的战略管理框架予以减轻。

本行战略管理框架采用系统一致的方法进行战略制定，并将与财务承诺有关的信息纳入其中。商业环境方面有可能发生的变化及其影响，如广泛的行业趋势和竞争者的行为等，也是应在这一过程中予以考虑的因素，是各业务部门战略决策的基础。董事会每年对本行战略进行审查，审查采用互动性会议的形式，旨在探讨当前和未来有可能出现的商业环境下有关假设和战略是否得当的问题。2020 年我行无重大战略风险事件发生。

6.3 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的信息科技风险作为操作风险的子类别，遵循操作风险管理的整体要求，实行三道防线的管理模式。我行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对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的各项要求，强化信息系统安全防护和生产运行保障。对重要系统运行、信息科技项目上线，信息科技风险事件等进行监控与分析，加强对信息科技风险的防控能力。我行的信息科技管理架构与治理流程在 2020 年运行良好有效。

6.4 其他风险

2020 年我行无其他重大风险事件发生。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7. 资本管理

7.1 发行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本行为蒙特利尔银行的全资子公司，并未公开发行任何资本工具。资本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1 规定的合格标准，主要来自于实收资本、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贷款损失准备等。这些项目详见本行财务报表。

7.2 资本转移限制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未遇到资本转移的重大限制。

7.3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是一套全面的银行整体风险评估及资本管理流程，包括广泛的经营、风险与战略管理活动、流程及控制（例如风险评估、压力测试、资本规划等），是稳健风险与资本管理体系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随着业务规模及复杂程度的增加，我行将持续加强该程序，以建立更充分的业务、风险及战略管理活动、流程及控制。

通过考虑计划中的业务发展、资产质量、经济环境及其它因素，我行制定了与根据我行战略目标制定的 2021 年经营计划相匹配的 2021 年资本计划。按照上述资本计划，我行将随着业务发展逐步提升对资本的运用效率；与此同时，由于本行资本较为充裕，短期内暂无从外部补充资本的计划。

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及资本管理(续)

8. 本年度内部审计情况

2020 年，我行内审部门共出具了 14 份审计报告，分别为 IT 业务连续性管理，法务及公司秘书事务部，操作风险管理，合规部，关联交易，网上银行，信息系统运维管理，信贷管理、贷款风险分类、国别风险及征信系统信息安全管理，反洗钱整改，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授信与监控，市场风险管理以及广州分行审计。网上银行的内部控制体系审计结果为需要改进。尽管该审计未发现由蒙行中国信息科技部门引起的重大控制缺陷，但蒙特利尔银行金融集团层面的未决控制缺陷会对蒙行中国的 IT 一般控制环境造成影响，从而导致“需要改进”的审计结论。上述其余项目的内部控制体系审计结果满意。

另外，根据监管要求，我们对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行长兼蒙特利尔银行金融集团亚洲区环球金融机构部负责人，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行长兼首席运营官，以及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进行了离任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以上审计进程以及审计结果已通过月度经营情况报告和提交审计报告的方式及时报送银保监局。

9. 客户投诉

我行制定有《客户投诉处理办法》，旨在及时妥善解决客户投诉事项，维护客户合法权益，提高银行对客户的服务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2020 年，我行仅收到一起投诉，该投诉涉及我行广州分行私人银行服务部的见证开户业务，我行已按照制度规定予以及时妥善处理。

10.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我行一向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2020 年我行制定并颁布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指引》，起草了《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制度》（该制度于 2021 年初正式颁布），旨在指导和强化我行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我行明确了由蒙行中国运营委员会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框架的实施进行管理，由私人银行服务部作为牵头部门、由私人银行服务部负责人担任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分管领导。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

本行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董事会、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监事。

1. 股东及股东职权

本行为母行蒙特利尔银行在中国境内独资设立的外商独资银行，不设置股东大会，母行蒙特利尔银行作为本行的唯一股东，切实履行了股东职责。本行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股权变动，也不存在股东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况。

本行股东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审议批准董事会及监事的报告；
-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 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审议批准董事会提交的有关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批准股东向任何第三方转让股权；
- 审议批准本行转让、收购、合并、分立、变更本行组织形式、解散或清算的方案；
- 审议批准本行的资本金筹资方案；
- 审议批准本行的重大投资；以及
- 审议批准对公司章程的任何修改。

此外，为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对于商业银行股东的相关要求，本行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完善了股东义务等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的相关修订已于 2020 年 2 月 5 日获得北京银保监局批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

本行董事由股东委派，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有六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一名，非执行董事五名，独立董事一名。

目前本行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William Smith	董事长
Albert Chun-Ming Yu (余俊明)	执行董事
Jennifer Moore	非执行董事
David Jacobson	非执行董事
Chris Taves	非执行董事
Zili Shao (邵子力)	独立董事

在 2020 年，股东已委派林伟中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有待银保监会的核准。

本行董事会对本行经营管理事务进行监督，向股东负责。股东授权董事会决定除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决定的事宜之外本行的一切重大事宜。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董事会的主要职权如下：

- 向股东报告工作，执行股东的决议；
- 审议批准行长(总经理)提出的重要报告；
- 审议批准行长(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的本行的经营目标和策略；
- 审议批准本行的经营方案和投资项目；
- 制订本行的年度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资本金筹资的方案；
- 制订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本行组织形式的方案；
- 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制订本行的重大投资方案；
- 审议批准本行新设分支机构的方案；
- 决定本行的重大资产处置；
- 决定本行的资产抵押、拟提供重大保函及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 决定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事先通过的任何重大关联交易以及在与关联方订立相关交易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须经董事会批准的其他交易；
- 经监事认可后决定聘用或解聘本行的会计师事务所；
- 决定本行的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最低资本要求)；
- 批准本行的公司政策，包括但不限于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政策；
- 决定本行的业务计划，及对本行业务性质、业务结构、目标客户或地域的重大调整；
- 制订本行投资于子公司或其他实体的投资方案；
- 决定本行在其所控制范围内采取的与其所投资的实体做出的本条上述任何一项范围内的任何决定有关的任何步骤；
- 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决定聘用或者解聘本行行长(总经理)、副行长(副总经理)、内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和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的其他管理人员及前述人员由本行发放的薪酬事项；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 决定本行员工的激励计划和退休福利计划；
- 制订任何修改章程的方案；以及
- 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应由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和股东授予的其他职权。

本行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定期会议；并在下列情况下召集董事会临时会议：(1) 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2) 监事提议时；(3)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4) 股东提议时；或(5) 独立董事提议时。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记录和董事会决议以书面形式做出。

2020 年度，本行董事会分别于 3 月 25 日至 26 日、6 月 1 日至 2 日、9 月 1 日至 3 日、以及 12 月 1 日至 3 日召开了四次董事会定期会议。本年度未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董事长负责根据董事会工作职责带领董事会履行职责，并为行长(总经理)工作提供咨询。董事会聘任余俊明先生为本行行长(总经理)，负责本行的经营管理活动，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以及董事会的授权履行职责。余俊明先生是本行的法定代表人。

2.1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为更好的满足监管对银行公司治理的期待及要求，在 2020 年四季度董事会会议上，董事会讨论并决定对公司治理文件进行修订，更新了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构成，同时将“人力资源及公司治理委员会”名称更新为“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及主席均由董事会任命，其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席。

各委员会会议保留会议记录，并由委员会秘书保存。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2.2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邵子力担任委员会主席。其他两名成员分别为独立董事林伟中先生¹和非执行董事 David Jacobson 先生。

此外，合规负责人为委员会永久受邀者，但非委员会委员，并无投票权。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2.2.1 关联方的确认

- 及时审阅、确认并公布经确认的关联方名单，并报告董事会和监事。

2.2.2 关联交易的建议和批准

- 管理关联交易包括及时审批一般关联交易，审查重大关联交易报董事会批准，并在批准后报告监事；
- 独立董事应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

2.2.3 评估工作流程和操作实务

- 审阅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委员会章程，并报董事会批准。本行于 2020 年 8 月进一步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于 2020 年 9 月提交至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董事会进行了审查和审批。此次制度修订更新了重大关联交易及服务类关联交易的范畴；
- 监控并评估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管理的有效性，并报告董事会。

¹ 任职资格待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2.2.4 报告

- 交易批准十个工作日内，向监事报告重大关联交易及与我行董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系的关联交易（包含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一般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每季度不少于举行一次会议，具体次数由需求决定。委员会主席或委员会任何两名成员可召开会议。当委员会任何一名成员、外部审计师、内审负责人、董事长、行长(总经理)、合规负责人或监事要求时，委员会主席必须召开会议。本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2.2.5 关联交易的审批、发生以及上报

本行与关联方及其构成集团客户的法人的交易应当合并计算，根据合并计算结果，本行以下关联交易均为重大关联交易。

- 授信类关联交易的审批和年末余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于蒙特利尔银行及其附属机构的授信额度包括贸易融资授信额度 700 万美元以及同业拆借授信额度 3200 万美元，业务余额分别为为 57.59 万美元和 3200 万美元。
-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包括服务类关联交易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本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审批服务类关联交易 15 笔，涉及合同金额折合 3735.38 万美元，均为本行与蒙特利尔银行及其附属机构开展的服务类交易。此外，本年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了 1 笔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为 21.56 万美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交易尚未发生。

本行已将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逐笔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按季上报。此外，本行按季度向银保监局上报上述关联交易情况。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2.3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董事邵子力先生担任。其他成员包括独立董事林伟中先生²及非执行董事 Chris Taves 先生。行长(总经理)是永久受邀者，但非委员会委员，并无投票权。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2.3.1 财务报告

- i 与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共同审阅：
 - 银行会计及财务报告的任何变动是否适当；
 - 重大风险和不确定事项的会计处理、陈述及影响；
 - 有关会计标准和证券政策或规章的重大变动的建议；
 - 关于管理的重要评估及判断；
 - 重要审计及财务报告事项及解决方案；
- ii 与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共同审阅、批准或者适当时向董事会报送：
 - 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和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以及在重要公开披露文件中记载的其他财务或非财务（如果认为适当）信息，该等审议、批准或报送应当在董事会审议或者向股东或相关监管机构披露之前完成；
 - 根据适用法律、法规或规章需审阅后回复监管机构的事项；

² 任职资格待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 iii 在报董事会批准前，与管理层确认银行的年报和中期财务报告在所有重要方面公正地体现了银行在相关日期和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结果及现金流；
- iv 审议和批准不经委员会审议即可从银行财务报告摘录或获得财务信息用于向股东或相关监管机构披露的审查程序。

2.3.2 内控

- i 采纳股东的《内部控制公司政策》并监督其在银行的执行情况，批准银行的内部控制政策并监督其实施，包括预防、识别以及侦测欺诈的内控政策，审议和监督委员会认为适当的其他银行政策；
- ii 应要求审议并回复监管机构对于内控的询问或者调查要求。

2.3.3 内审职能

- i 监督并至少每年对于整体内审职能及独立性进行审查，并审阅和批准审计计划；
- ii 采纳股东关于内部审计职能的职责范围的公司政策并监督其在银行的执行情况，批准和监督银行自身的相关政策的执行情况；
- iii 审核内审负责人出具的季报以及管理层的回复；
- iv 至少每半年与内审负责人共同审议监管机构向银行出具的报告以及管理层要求的其他职责；
- v 审议内审负责人向委员会提交的其他报告；
- vi 直接与内审负责人沟通，参与其聘用及履职评价。

2.3.4 外部审计师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 i 采纳股东的《审计师独立性公司政策》并监督其在银行的执行情况；
- ii 与外部审计师、内审负责人、监事 (如果其要求) 及管理层审议以下报告并在适当时通知董事会：
 - 外部审计师对于银行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评估；
 - 管理层对于外部审计师的配合程度，外部审计师在进行审计时遇到的任何问题或困难，包括管理层的反馈情况、管理层设置的任何限制措施、与管理层有分歧的重大会计事项等；
 - 会计及审计事项存在的或潜在的问题；
 - 银行采纳的所有重大会计政策和操作实践、以及拟采用的新政策和操作的适当性和质量；
 - 任何已经与管理层讨论过的大判断，外部审计师选择的会计处理方法，以及其他与管理层的重要沟通；
- iii 监督外部审计师和管理层解决分歧；
- iv 审议外部审计师和管理层之间所有关于审计发现的问题的所有重要往来文件；
- v 至少在每个财务年度结束时获取并审阅外部审计师出具的以下报告 (并确保监事及时获得一份该报告)：(1) 外部审计师的内部质量控制流程；(2) 外部审计师最近一次内部质量控制审查或同行评审，或政府或行业管理机构的质询或调查中提出的任何实质性问题；(3) 处理此类问题采取的任何措施；以及(4) 外部审计师与银行关系的所有描述；
- vi 审阅任何外部审计师要求提交给委员会的关于外部审计师未能按照监事和股东要求指出其质量监控系统缺陷的通知；
- vii 审阅外部审计师聘用条款、年度审计计划、审计费用，以及向董事会提出合理的建议；
- viii 作为股东代表要求外部审计师每年以书面形式确认其符合独立法则所要求的独立性，并直接向委员会汇报；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 (续)

ix 在取得监事认可和批准后，向董事会提议批准(1)聘请外部审计师；(2)解聘外部审计师；和/或 (3)与外部审计师续约的决定。

2.3.5 风险管理

- i 讨论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政策，监督银行主要的财务风险敞口以及管理层对于这些敞口所采取的监控措施；
- ii 审议外部审计师或者银行任何其他员工提请委员会注意的，任何会对银行稳健产生不利影响的投资或交易。

2.3.6 投诉

建立和审议银行接收、保留以及处理其收到的有关会计、财务报告内控或审计问题投诉的流程，以及银行员工匿名提出可疑会计或审计问题的流程。

审计委员会每年须举行不少于四次会议，具体次数由需求决定。委员会主席或委员会任何两名成员可召开会议。当委员会任何一名成员、外部审计师、内审负责人、董事长、行长(总经理)、首席财务官、或监事要求时，委员会主席必须召开会议。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 (续)

2.4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包括执行董事余俊明先生、非执行董事 Chris Taves 先生、非执行董事 Jennifer Moore 女士、独立董事林伟中³先生以及董事长 William Smith 先生。首席风险官是永久受邀者，但非委员会委员，并无投票权。Chris Taves 先生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一职。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2.4.1 风险识别与管理

- i 采纳股东的风险管理公司政策并监督其在银行的实施；批准和监督银行的相关政策；
- ii 应董事会要求审议战略决策对风险的影响并提出相关建议；
- iii 在委员会认为合适的情况下，批准、认可或审议涉及管理层突破相关风险管理政策规定的限额的交易或其他议案；
- iv 应首席风险官要求，对虽然在行长（总经理）审批权限内但涉及重大风险的交易进行事先批准，同时对风险管理政策的重大例外情况进行监控。

2.4.2 风险监控

- i 审议首席风险官的报告；

³ 任职资格待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 ii 批准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或客户隐私的信息系统、数据管理和数据转移的外包安排，并向银保监会或其外派机构或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机构报告；
- iii 审议和批准银行的业务持续性管理计划；
- iv 审议高级管理层提交的信用风险报告；
- v 审议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提交的操作风险报告，内部审计部门关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的有效性的报告，以及符合银保监会规定需报告事项的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vi 审议高级管理人员提交的市场风险报告，定期压力测试的设计和测试结果，审议并提交董事会批准综合市场风险额度以及该额度的类型与结构，接受关于市场风险管理系统的准确性、可靠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的评估报告；
- vii 在报送银保监会前审议银行年报中关于银行信息系统风险管理的报告。

风险管理委员会每年须举行不少于四次会议，具体次数由需求决定。委员会主席或委员会任何两名成员均可提议召开临时会议。当监事要求时，委员会主席必须召开临时会议。本年度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2.5 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委员会

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委员会负责人力资源、公司治理、及薪酬相关事宜。该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长 William Smith 先生、独立董事邵子力先生、独立董事林伟中⁴先生、非执行董事 Chris Taves 先生及非执行董事 David Jacobson 先生。独立董事林伟中先生将担任人力资源及公司治理委员会主席一职。2020 年度，本委员会召开了四次定期会议。

⁴ 任职资格待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四、公司治理(续)

2. 董事会及其主要职责(续)

在人力资源相关事宜上，委员会负责协助银行董事会履行下述事项的监督职责：

- 行长（总经理）及其他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及薪酬；
- 人才发展及继任规划；和
- 薪酬、福利、退休及员工储蓄计划有关的公司政策的设计及应用。

在公司治理相关事宜上，委员会负责协助银行董事会履行下述事项的监督职责：

- 制定董事会治理原则和指引；
- 董事薪酬；
- 为新董事的遴选或任命向董事会推荐候选人；
- 筹划董事会会议及其议程；
- 审议银行新员工入职培训流程；
- 董事会、其专门委员会及董事的评估流程。

我行薪酬政策及原则如下：

- 薪酬政策关乎银行的成功，对于吸引和保留人才，以及提升股东价值具有重要意义
- 薪酬方案的设计及决策流程将确保我们对于员工为银行做出的贡献给予认可和回报
- 薪酬方案的设计及发放致力于与绩效相挂钩，而非鼓励任何不当行为或与风险管理相违背的行为
- 整体薪酬体系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计划、及福利性收入等部分组成
- 绩效薪酬主要基于银行的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并与企业的风险偏好及审慎风险管理相一致

四、公司治理(续)

3. 监事及其主要职责

本行设监事一名，股东任命 Edgar Legzdins(李凯昇)先生担任此职。监事代表股东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监督，其主要职责包括：

3.1 监督董事会运行

- i. 列席董事会会议；
- ii. 在监事认为适当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iii. 对董事进行履职评价；
- iv. 防止董事会的行为损害银行、股东、员工及其它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存款人的合法权益。

3.2 监督高级管理人员

- i. 防止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银行、股东、员工及其它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存款人的合法权益；
- ii. 监督董事会对行长（总经理）、副行长（副总经理）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绩效评估。

3.3 财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 i. 检查银行的财务；
- ii. 批准董事会拟聘请的外部审计师；
- iii. 审查外部审计师的审计报告；
- iv. 审查关于银行的运营以及有关的风险报告；
- iv. 审查关于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各方面的报告。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3. 监事及其主要职责(续)

3.4 与股东关系

- i. 在监事认为适当时候提议任何事项由股东审议并决定；
- ii. 向股东报告银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以下事项的履职情况：
 - 业务战略的科学性、有效性及适当性；
 - 财务决策；
 - 内部控制；
 - 风险管理；
 - 关联交易管理；
 - 数据治理；
 - 反洗钱工作；
 - 员工行为管理；及
 - 监事认为适当的其他事项。

3.5 合法监督

- i. 监督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
- ii. 审查任何重大违规事件报告；
- iii. 对银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并纠正其违反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或银行章程的行为；
- iv. 根据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对银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法律行动；
- v. 在监事发现高级管理人员履职、风险控制或财务会计方面存在严重问题时，应立即向股东和银保监会报告。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4. 高级管理层及其主要职责

高级管理层包括银行行长(总经理)、副行长(副总经理)、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合规负责人和内审负责人，分行行长和副行长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该等人员的任职资格应符合法律、法规、银保监会或其他监管部门的规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主要高级管理层由以下人员构成：

YU ALBERT CHUN-MING 余俊明	行长
JINLU XIA (夏瑾璐)	副行长
罗雅戎 LAW, ALAN	内审负责人
郭彦卿	合规负责人
Xiaoyan Zhang	首席风险官
朱照耀	首席信息官
厉智君	董事会秘书
胡萍	北京分行行长
陈刚	北京分行副行长
Song Katiyapong (唐松年)	上海分行行长
钱绯	上海分行副行长
楼毅	上海分行副行长
陆蓉晖	上海分行合规负责人
Heng Kian Wai 王健伟	广州分行行长
陈云英	广州分行合规负责人
谢海洋	广州分行副行长

四、公司治理(续)

4. 高级管理层及其主要职责

高级管理层主要成员以及主要职责：

- 高级管理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银行经营活动需要，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银行安全稳健运行；
- 高级管理层建立和完善各项会议制度，并制定相应议事规程；以及
- 高级管理层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银行有关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及其他重大事项。

5. 独立董事及其主要职责

我行目前有两位独立董事。邵子力先生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经银保监会批准正式担任本行的独立董事。此外，股东于 2020 年委派林伟中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林伟中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待银保监会批准。

根据银保监会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利用其对中国银行业的丰富经验和专业学识，认真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避免利益冲突，保护银行、股东以及存款人的利益。

邵子力先生亲自出席了 2020 年本行的全部董事会以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会前认真阅读所有会议材料以及管理层报告，并在会上就董事会各项提案，特别是在关联交易管理等议题方面提出独立的专业意见。林伟中先生受董事会邀请旁听了 2020 年第三及第四季度的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邵子力先生主持了 2020 年全年的审计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会前认真审阅了会议议程和相关会议材料，并针对各项议题组织了有效的讨论，确保委员会的工作流程得到遵循，认真履行委员会各项职责。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6. 企业社会责任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行中国”、“我行”）秉承“勇于开拓、以臻大成”的企业宗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我行通过捐赠和志愿者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推动积极和可持续的改变，为企业所在地区的健康蓬勃发展贡献力量。

蒙行中国公益活动主要有三个侧重方面：

- 支持教育，以改善孩子的学习条件、推动社会和国家的发展
- 扶助孤残儿童，助力他们健康成长
- 帮助有困难的女性或家庭改善生活条件，造福整个家庭

2020 年，蒙行中国携员工向公益机构捐款总计 1,342,811 元人民币，包括：

- 向武汉市慈善总会捐款 627,895 元人民币，用于支持武汉雷神山医院采购医疗物资和设备
- 向乡村女学生教育基金会捐款 526,756 元人民币，用于资助甘肃省 90 名贫困高中女学生继续学业
- 向上海仁德基金会捐款 188,160 元人民币，用于资助云南省 64 名贫困中专学生继续学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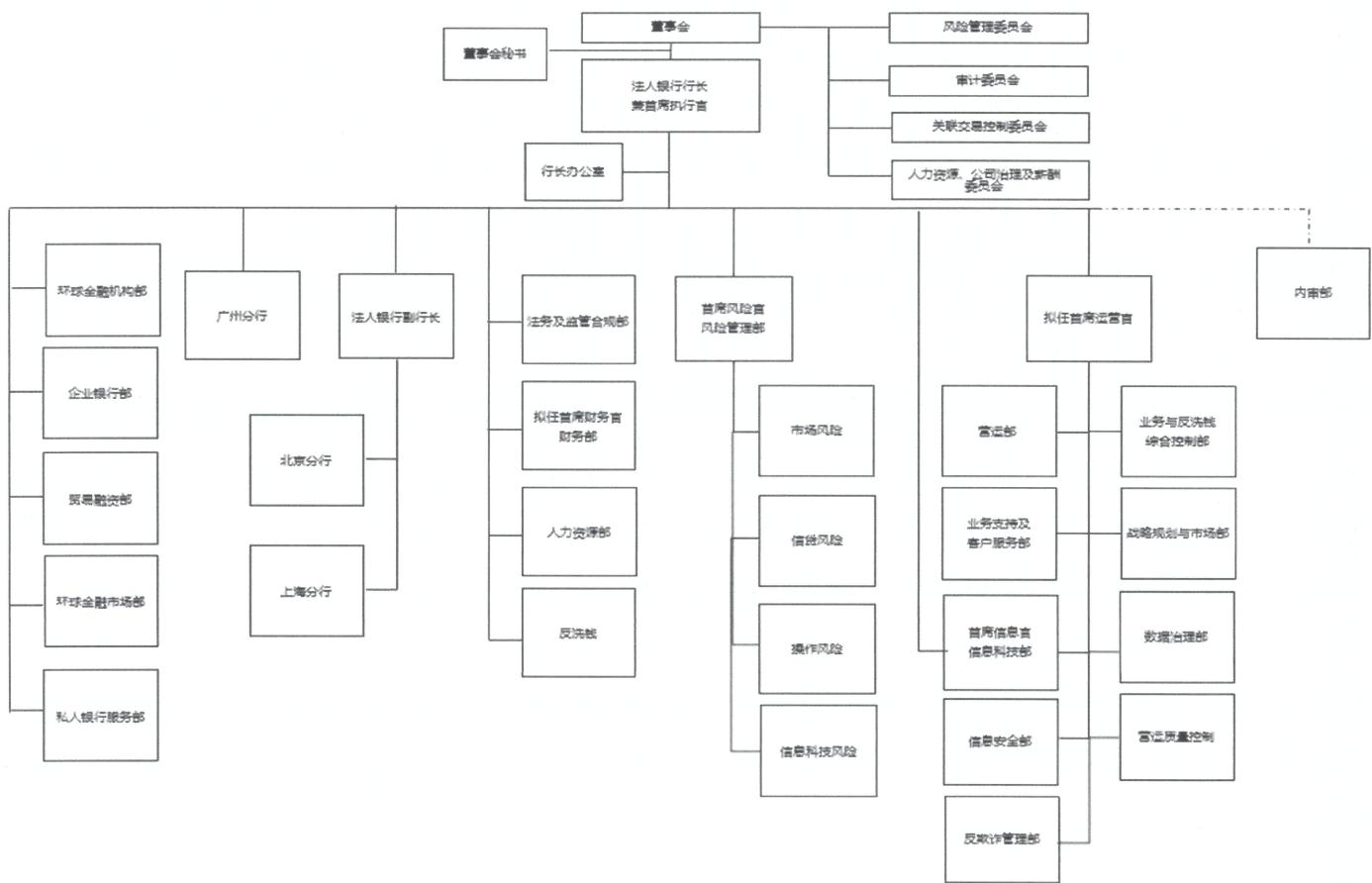
此外，我行在 2020 年 11 月和 12 月开展了年度“员工公益捐赠活动”，共募集员工善款 104,478 元人民币。继我行对员工募集的善款进行同比配捐后，善款总金额提升至 208,956 元人民币。所有善款将于 2021 年捐赠给有资质的中国公益机构。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四、公司治理(续)

7. 组织架构图以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蒙特利尔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总部设于北京，截至 2020 年末，本行在中国共设有北京分行、上海分行、广州分行 3 家分行。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五、年度重要事项

1.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蒙特利尔银行是本行的唯一股东，本年度并未有任何变动。

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本行本年度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分立合并等事项发生。

六、附件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若阁下对此披露信息有任何问题，敬请联系：

北京：010-8588-1603

上海：021-6136-3681

广州：020-3815-0339

蒙特利尔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372 号

蒙特利尔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83 页的蒙特利尔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的贷款损失准备金在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 2 所述的编制基础确定，后附的财务报表在其他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2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第 1 页，共 3 页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372 号

三、其他信息 (续)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 2 所述的编制基础确定贷款损失准备金，并在其他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2372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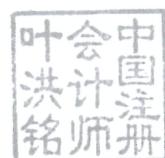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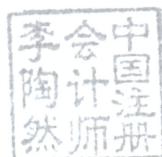
叶洪铭



中国 北京

李陶然

李陶然



2021年3月23日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40,171,357	262,114,086	51,722,576
存放同业款项	7	43,476,978	283,682,932	31,651,115
拆出资金	8	345,842,679	2,256,588,899	560,783,4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147,624,004	963,231,86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352,066,520	2,297,198,838	316,848,880
衍生金融资产	11	624,383,935	4,074,042,738	199,321,506
应收利息		8,618,186	56,232,800	11,484,2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	132,946,012	867,459,432	147,640,895
固定资产	13	3,761,346	24,542,404	3,731,250
无形资产	14	5,833,769	38,064,758	3,86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907,999	12,449,503	5,060
其他资产	16	16,014,022	104,489,392	21,463,212
资产总计		1,722,646,807	11,240,097,643	1,348,515,546
				9,407,514,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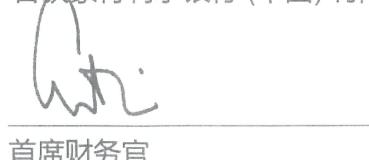
刊载于第13页至第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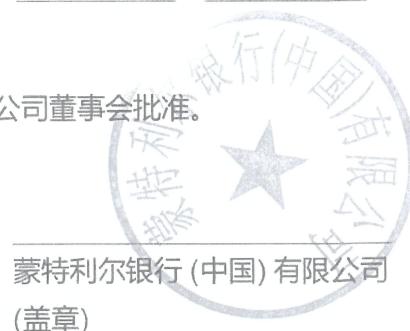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18	2,851,679	18,606,918	7,572,224
拆入资金	19	236,134,548	1,540,754,312	169,803,756
衍生金融负债	11	626,093,296	4,085,196,146	191,784,185
吸收存款	20	487,026,006	3,177,795,987	608,546,439
应付职工薪酬	21	5,344,849	34,874,606	5,580,030
应交税费	22	1,893,396	12,354,219	837,989
应付利息		1,235,328	8,060,390	2,953,050
其他负债	23	17,995,114	117,416,323	15,387,667
负债总计		1,378,574,216	8,995,058,901	6,993,398,7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	250,806,319	1,800,000,000	250,806,319
资本公积		1,226,286	7,920,461	1,226,286
其他综合收益	25	214,033	(189,548,351)	731,578
盈余公积	26	5,211,224	33,658,798	5,211,224
一般风险准备	27	16,985,207	110,399,850	16,985,207
未分配利润		69,629,522	482,607,984	71,089,592
所有者权益总计		344,072,591	2,245,038,742	346,050,20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722,646,807	11,240,097,643	1,348,515,546
				9,407,514,181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3月23日获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


行长


首席财务官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盖章)

刊载于第13页至第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附注	2020年		2019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一、营业收入		44,775,886	309,463,421	54,550,963	376,202,807
利息净收入	28	11,730,846	80,888,484	15,575,445	107,410,448
利息收入		18,514,694	127,659,504	29,918,450	206,360,255
利息支出		(6,783,848)	(46,771,020)	(14,343,005)	(98,949,8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	27,095,612	187,278,199	30,043,955	207,273,6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378,831	216,785,566	34,406,858	237,327,0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83,219)	(29,507,367)	(4,362,903)	(30,053,352)
投资损失	30	(1,237,473)	(8,548,795)	(1,196,200)	(8,122,131)
汇兑收益	31	6,743,696	46,917,544	9,970,807	68,535,1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330,170	2,161,833	-	-
资产处置损失		(83,655)	(575,727)	(4,583)	(32,140)
其他收益		196,690	1,341,883	161,539	1,137,781
二、营业支出		(46,661,430)	(322,503,601)	(52,483,831)	(361,830,523)
税金及附加		(110,937)	(773,765)	(86,004)	(583,552)
业务及管理费	33	(46,964,010)	(324,425,357)	(52,910,755)	(364,691,972)
资产减值回拨	34	413,517	2,695,521	512,928	3,445,001
三、营业(亏损)/利润		(1,885,544)	(13,040,180)	2,067,132	14,372,284
加: 营业外收入		117	829	37,247	256,337
减: 营业外支出		-	-	(283,023)	(1,984,765)
四、(亏损)/利润总额		(1,885,427)	(13,039,351)	1,821,356	12,643,856
减: 所得税费用	35	425,357	2,782,803	(611,400)	(4,287,631)
五、净(亏损)/利润		<u>(1,460,070)</u>	<u>(10,256,548)</u>	<u>1,209,956</u>	<u>8,356,225</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附注	2020年		2019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6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517,545)	(3,376,931)	756,880	5,280,157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55,443,256)	-	38,966,107
综合收益总额	<u>(1,977,615)</u>	<u>(169,076,735)</u>	<u>1,966,836</u>	<u>52,602,489</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美元)

	附注	2020年 美元	2019年 美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银行间福费廷二级市场买入净减少额		-	14,775,991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274,596,161
存放央行及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328,811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69,399,935	128,331,68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2,417,521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19,832,627	17,743,23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4,560,101	66,415,4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4,082	152,733
外汇买卖收到的净现金		3,772,86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626	3,422,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07,099,564</u>	<u>505,438,011</u>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12,913,293)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32,802,624)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98,130,909)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784,789)	(18,149,1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10,423)	(35,117,0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5,696)	(647,448)
外汇买卖支付的净现金		-	(1,860,9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5,923)	(20,392,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7,509,455)</u>	<u>(387,211,82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a)	<u>119,590,109</u>	<u>118,226,190</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美元)

	附注	<u>2020年</u> 美元	<u>2019年</u> 美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净现金		(162,989,661)	(81,394,8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u>(5,186,765)</u>	<u>(1,691,10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68,176,426)</u>	<u>(83,085,945)</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8,176,426)</u>	<u>(83,085,945)</u>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u>2,473,397</u>	<u>(650,794)</u>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7(b)	(46,112,920)	34,489,45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40,511,415</u>	<u>206,021,964</u>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c)	<u>194,398,495</u>	<u>240,511,415</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等值人民币元)

	附注	<u>2020年</u>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u>2019年</u>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银行间福费廷二级市场买入净减少额		-	101,900,537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1,896,286,387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2,343,373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167,891,924	888,450,52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66,875,996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135,043,004	122,269,84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0,462,529	462,927,471
外汇买卖收到的净现金		33,477,843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43,892	1,075,5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8,697,487</u>	<u>22,413,731</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27,536,048</u>	<u>3,495,324,043</u>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89,678,711)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913,831,597)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056,001,948)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130,057)	(126,709,7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165,113)	(247,355,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20,701)	(4,189,553)
外汇买卖支付的净现金		-	(10,787,2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67,828,877)</u>	<u>(140,204,29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90,576,345)</u>	<u>(2,674,926,69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d)	<u>836,959,703</u>	<u>820,397,346</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等值人民币元)

	附注	<u>2020年</u>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u>2019年</u>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净现金		(1,132,587,189)	(594,232,1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u>(35,162,960)</u>	<u>(11,575,37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67,750,149)</u>	<u>(605,807,527)</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67,750,149)</u>	<u>(605,807,527)</u>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u>(78,634,550)</u>	<u>49,295,981</u>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7(e)	(409,424,996)	263,885,80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77,855,737</u>	<u>1,413,969,937</u>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f)	<u>1,268,430,741</u>	<u>1,677,855,737</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美元)

	<u>实收资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合计</u>
2020年1月1日余额	250,806,319	1,226,286	731,578	5,211,224	16,985,207	71,089,592	346,050,21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517,545)	-	-	(1,460,070)	(1,977,615)
上述小计			(517,545)	-	-	(1,460,070)	(1,977,615)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50,806,319	1,226,286	214,033	5,211,224	16,985,207	69,629,522	344,072,591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金额单位: 美元)

	<u>实收资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合计</u>
2019年1月1日余额	250,806,319	1,226,286	(25,302)	5,090,228	16,985,207	70,000,632	344,083,370
<u>本年增减变动金额</u>							
1. 综合收益总额	-	-	756,880	-	-	1,209,956	1,966,836
2. 提取盈余公积	-	-	-	120,996	-	(120,996)	-
上述1至2小计	-	-	756,880	120,996	-	1,088,960	1,966,836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50,806,319	1,226,286	731,578	5,211,224	16,985,207	71,089,592	346,050,206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等值人民币元)

	<u>实收资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合计</u>
2020年1月1日余额	1,800,000,000	7,920,461	(30,728,164)	33,658,798	110,399,850	492,864,532	2,414,115,47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158,820,187)			(10,256,548)	(169,076,735)
上述小计			(158,820,187)			(10,256,548)	(169,076,735)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800,000,000	7,920,461	(189,548,351)	33,658,798	110,399,850	482,607,984	2,245,038,742

刊载于第13页至第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金额单位:等值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2019年1月1日余额	1,800,000,000	7,920,461	(74,974,426)	32,814,708	110,399,850	485,352,397	2,361,512,98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44,246,264	-	-	8,356,225	52,602,489
2. 提取盈余公积	-	-	-	844,090	-	(844,090)	-
上述1至2小计	-	-	44,246,264	844,090	-	7,512,135	52,602,489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800,000,000	7,920,461	(30,728,164)	33,658,798	110,399,850	492,864,532	2,414,115,477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8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

1 银行基本情况

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特利尔银行(中国)”或“本行”)是由蒙特利尔银行(以下简称“母行”)于2010年9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本行于2010年7月22日领取了00386217号金融许可证,并于2010年7月23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10000450144256号企业法人临时营业执照,于2010年12月15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10000450144256号企业法人无限期营业执照。2017年1月16日,本行完成五证合一登记,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91110000558525172N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亿元。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已经成立的分行有北京分行、广州分行和上海分行。根据本行营业执照的规定,本行的经营范围为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全部或部分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从2018年度起参照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的相关规定,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确定的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数与依据银监会上述要求确定的计提数(具体参见附注3(7)(a))孰高确定。除贷款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外,本行的其他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制定的,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美元。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本行对美元财务报表进行了人民币折算（参见附注 3(1)）。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外币折算

本行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美元。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美元财务报表进行人民币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金融工具

本行的金融工具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资产、同业存放款项、拆入资金、衍生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和其他负债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行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 3(11)(a))。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后续计量时，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 3(10))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行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年	10%	18%
电脑设备	5 年	10%	18%
办公设备及用具	5 年	10%	18%

本行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行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计算机系统和软件，摊销年限为 5 年。本行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6)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7) 资产减值准备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贷款及应收款项

本行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个别方式评估即本行在定期对每笔贷款进行评估、分析的基础上逐笔确定其是否出现减值情况以及减值金额。对按个别方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情况的，本行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别中，进行组合方式评估。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并且已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再纳入组合方式评估的范围。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2016 年起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确定的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数与依据银监会要求确定的计提数孰高确定执行。根据《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 号）的相关规定，商业银行贷款拨备覆盖率监管要求由 150% 调整为 120%~150%，贷款拨备率监管要求由 2.5% 调整为 1.5%~2.5%。

在贷款及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行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本行已经进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后，贷款及应收款项仍然不可收回时，本行将决定核销贷款及应收款项并冲销相应的损失准备。如果在期后本行收回已核销的贷款金额，则收回金额冲减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行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 3(8)）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8)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行按下列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9)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本行为符合条件的职工提供的员工储蓄计划，旨在为本行职工在养老及住房方面提供支持，随工资薪金定期发放。由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储蓄计划供款，本行承担的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行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行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11)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母行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让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其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会在考虑金融工具（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费收入或承诺费收入进行递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如果本行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行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行在计入利润表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行的关联方。本行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行的母行；
- (b) 本行的子公司；
- (c) 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及同受一方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行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e) 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f) 本行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g) 本行的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h) 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行或其母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行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k) 本行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及
- (l) 对本行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5)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行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行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1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行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行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3(4) 和 (5) 载有关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附注 8、10 和 12 载有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会计估计主要包括附注 40 -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与本行相关的于 2020 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 [2019] 21 号) (“解释第 13 号”)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a) 解释第 13 号

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解释第 1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行采用该解释未对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b) 财会 [2020] 10 号

财会 [2020] 10 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 [2020] 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施行，可以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行无相关的租金减让情况，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5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a) 增值税

增值税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6%。

(b) 税金及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7%、3% 和 2% 计缴。

(c) 所得税

本行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2019 年：25%）。

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a)	33,764,710	220,311,357	35,790,382	249,680,86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b)	5,695,965	37,165,602	14,581,819	101,725,687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c)	710,682	4,637,127	1,350,375	9,420,489
合计	40,171,357	262,114,086	51,722,576	360,827,036

- (a) 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有关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缴存比率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10.0%	10.5%
外汇存款缴存比率	5.0%	5.0%

- (b) 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是用于资金清算。

(c)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为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外汇风险准备金，本行根据有关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外汇风险准备金，自 2018 年 8 月 6 日起，缴存比例调整为 20%。自 2020 年 10 月 12 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将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从 20% 下调为 0。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7 存放同业款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境内银行	24,258,008	158,281,075	23,208,580	161,907,693
境外银行	19,218,970	125,401,857	8,442,535	58,896,814
合计	43,476,978	283,682,932	31,651,115	220,804,507

8 拆出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境内银行	221,650,534	1,446,247,573	503,380,937	3,511,686,096
境外银行	124,800,000	814,307,520	58,100,000	405,317,220
减：减值损失准备	(607,855)	(3,966,194)	(697,479)	(4,865,755)
合计	345,842,679	2,256,588,899	560,783,458	3,912,137,561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交易性债券	147,624,004	963,231,861	-	-
合计	147,624,004	963,231,861	-	-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债券	352,066,520	2,297,198,838	316,848,880	2,210,401,155
合计	352,066,520	2,297,198,838	316,848,880	2,210,401,155

11 衍生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 资产		公允价值 - 负债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外汇合约	41,982,094,277	273,928,866,947	624,383,935	4,074,042,738	(626,093,296)	(4,085,196,14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 资产		公允价值 - 负债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外汇合约	26,842,011,692	187,255,241,965	199,321,506	1,390,506,689	(191,784,185)	(1,337,924,831)

衍生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负债) 的名义金额仅指资产负债表日尚未交割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风险金额。

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a) 按性质分布情况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企业贷款和垫款				
- 普通贷款	90,086,557	587,805,775	75,712,601	528,186,247
- 贸易融资	44,887,621	292,887,236	67,007,459	467,457,437
- 贴现	-	-	7,174,640	50,051,72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4,974,178	880,693,011	149,894,700	1,045,695,408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28,166)	(13,233,579)	(2,253,805)	(15,722,99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2,946,012	867,459,432	147,640,895	1,029,972,413

(b)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附注 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制造业	19,114,327	14.16%	124,719,069	14.16%
批发和零售业	70,972,230	52.58%	463,086,706	52.58%
贸易融资	44,887,621	33.26%	292,887,236	33.2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4,974,178	100.00%	880,693,01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28,166)		(13,233,57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2,946,012		867,459,432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附注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制造业	26,657,375	17.78%	185,967,179	17.78%
批发和零售业	49,055,226	32.73%	342,219,068	32.73%
贸易融资	67,007,459	44.70%	467,457,437	44.70%
贴现	7,174,640	4.79%	50,051,724	4.7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9,894,700	100%	1,045,695,408	1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253,805)		(15,722,99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47,640,895</u>		<u>1,029,972,413</u>	

(c)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附注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华东地区	62,400,552	46.23%	407,157,362	46.23%
华南地区	1,486,458	1.10%	9,698,990	1.10%
华北地区	14,297,232	10.60%	93,288,007	10.60%
华中地区	164,481	0.12%	1,073,220	0.12%
西南地区	23,781,446	17.62%	155,171,557	17.62%
香港地区	15,011,519	11.12%	97,948,660	11.12%
境外地区	<u>17,832,490</u>	<u>13.21%</u>	<u>116,355,215</u>	<u>13.21%</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4,974,178	100.00%	880,693,011	1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028,166)		(13,233,57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132,946,012</u>		<u>867,459,432</u>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附注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华东地区	31,417,406	20.96%	219,174,108	20.96%
华南地区	8,345,620	5.57%	58,220,715	5.57%
华北地区	26,570,768	17.73%	185,362,992	17.73%
西南地区	25,106,935	16.75%	175,151,000	16.75%
香港地区	35,336,417	23.57%	246,513,912	23.57%
境外地区	23,117,554	15.42%	161,272,681	15.4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9,894,700	100.00%	1,045,695,408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253,805)		(15,722,99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7,640,895		1,029,972,413	

(d)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信用贷款	44,887,621	292,887,236	74,182,099	517,509,161
保证贷款	90,086,557	587,805,775	75,712,601	528,186,24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4,974,178	880,693,011	149,894,700	1,045,695,408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28,166)	(13,233,579)	(2,253,805)	(15,722,99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2,946,012	867,459,432	147,640,895	1,029,972,413

(e)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年初余额	2,253,805	15,722,995	2,538,917	17,425,096
本年转回	(324,774)	(1,975,659)	(285,455)	(1,994,447)
货币折算差额	99,135	(513,757)	343	292,346
年末余额	<u>2,028,166</u>	<u>13,233,579</u>	<u>2,253,805</u>	<u>15,722,995</u>

13 固定资产

	<u>办公设备</u>				<u>合计</u>	<u>合计</u>
	<u>及用具</u>	<u>运输设备</u>	<u>电脑设备</u>		<u>美元</u>	<u>等值人民币</u>
	<u>美元</u>	<u>美元</u>	<u>美元</u>			(附注 3(1))
成本						
2019年1月1日余额	5,783,537	55,471	6,291,446	12,130,454	83,253,724	
本年增加	419,036	-	303,360	722,396	5,039,577	
本年减少	(11,534)	-	(2,235)	(13,769)	(96,057)	
货币折算差额	-	-	-	-	1,370,74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6,191,039	55,471	6,592,571	12,839,081	89,567,985	
本年增加	870,110	-	426,141	1,296,251	8,457,913	
本年减少	(161,153)	-	(555,511)	(716,664)	(4,676,163)	
货币折算差额	-	-	-	-	(5,794,277)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899,996	55,471	6,463,201	13,418,668	87,555,458	
减：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余额	(4,419,384)	(49,925)	(3,368,503)	(7,837,812)	(53,792,466)	
本年计提	(366,900)	-	(913,318)	(1,280,218)	(8,931,058)	
折旧冲销	8,187	-	2,012	10,199	69,992	
货币折算差额	-	-	-	-	(884,507)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778,097)	(49,925)	(4,279,809)	(9,107,831)	(63,538,039)	
本年计提	(444,104)	-	(742,673)	(1,186,777)	(7,743,603)	
折旧冲销	144,256	-	493,030	637,286	4,445,830	
货币折算差额	-	-	-	-	3,822,758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077,945)	(49,925)	(4,529,452)	(9,657,322)	(63,013,054)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1,822,051	5,546	1,933,749	3,761,346	24,542,404	
2019年12月31日	1,412,942	5,546	2,312,762	3,731,250	26,029,946	

14 无形资产

	软件 - 核心			
	银行系统	软件 - 其他	合计	合计
	美元	美元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成本				
2019年1月1日余额	5,335,613	8,129,234	13,464,847	92,411,929
本年增加	-	793,439	793,439	5,535,186
货币折算差额	-	-	-	1,521,529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335,613	8,922,673	14,258,286	99,468,644
本年增加	821,172	2,957,172	3,778,344	24,653,318
货币折算差额	-	-	-	(6,434,764)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156,785	11,879,845	18,036,630	117,687,198
减: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余额	(4,181,948)	(4,367,043)	(8,548,991)	(58,673,426)
本年计提	(253,925)	(1,592,037)	(1,845,962)	(12,877,798)
货币折算差额	-	-	-	(966,037)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435,873)	(5,959,080)	(10,394,953)	(72,517,261)
本年计提	(327,324)	(1,480,584)	(1,807,908)	(11,796,421)
货币折算差额	-	-	-	4,691,242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763,197)	(7,439,664)	(12,202,861)	(79,622,440)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1,393,588	4,440,181	5,833,769	38,064,758
2019年12月31日	899,740	2,963,593	3,863,333	26,951,383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汇总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其他	汇率变动	本年增减
	美元	美元	综合收益	及其他	年末余额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884,330)	2,311,670	-	-	427,340
其他暂时性差异	1,889,390	(559,903)	151,172	-	1,480,659
合计	5,060	1,751,767	151,172	-	1,907,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其他	汇率变动	本年增减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3,145,465)	15,123,641	-	810,175	2,788,351
其他暂时性差异	13,180,763	(3,663,056)	1,097,046	(953,601)	9,661,152
合计	35,298	11,460,585	1,097,046	(143,426)	12,449,503

本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汇总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其他	汇率变动	本年增减
	美元	美元	综合收益	及其他	年末余额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05,134)	(1,379,196)	-	-	(1,884,330)
其他暂时性差异	1,374,020	767,796	(252,426)	-	1,889,390
合计	868,886	(611,400)	(252,426)	-	5,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初余额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本年增减 综合收益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本年增减 及其他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年末余额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466,834)	(9,672,029)	-	(6,602)	(13,145,465)
其他暂时性差异	9,430,174	5,384,398	(1,760,158)	126,349	13,180,763
合计	5,963,340	(4,287,631)	(1,760,158)	119,747	35,298

其他暂时性差异包括未实现的报表折算差异、税前亏损等其他暂时性差异。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80,606	1,032,112,639	50,080,643	349,372,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272,607)	(1,019,663,136)	(50,075,583)	(349,337,286)
合计	1,907,999	12,449,503	5,060	35,298

16 其他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应收集团内支持性服务费	8,395,342	54,778,767	10,317,934	71,979,971
其他应收款	5,964,115	38,914,757	9,555,016	66,657,732
长期待摊费用	249,944	1,630,857	255,403	1,781,740
预缴所得税	-	-	223,997	1,562,645
留抵增值税	1,404,621	9,165,011	1,110,862	7,749,601
合计	16,014,022	104,489,392	21,463,212	149,731,689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汇率影响	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拆出资金	8	697,479	-	(86,518)	(3,106)	607,8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	2,253,805	-	(324,774)	99,135	2,028,166
表外项目	23	2,278	-	(2,225)	3	56
合计		2,953,562	-	(413,517)	96,032	2,636,077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20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汇率影响	12月31日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附注 3(1))
拆出资金	8	4,865,755	-	(704,252)	(195,309)	3,966,1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	15,722,995	-	(1,975,659)	(513,757)	13,233,579
表外项目	23	15,889	-	(15,610)	86	365
合计		20,604,639	-	(2,695,521)	(708,980)	17,200,138

本行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9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汇率影响	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拆出资金	8	697,050	2,842	-	(2,413)	697,4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	2,538,917	-	(285,455)	343	2,253,805
银行间福费廷二级市场买入		222,661	-	(228,461)	5,800	-
表外项目	23	4,132	-	(1,854)	-	2,278
合计		3,462,760	2,842	(515,770)	3,730	2,953,562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9年	
		1月1日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本年计提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本年转回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汇率影响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12月31日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拆出资金	8	4,783,993	100,420	-	(18,658)	4,865,7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	17,425,095	-	(1,994,447)	292,347	15,722,995
银行间福费廷二级市场买入		1,528,167	-	(1,538,071)	9,904	-
表外项目	23	28,359	-	(12,903)	433	15,889
合计		23,765,614	100,420	(3,545,421)	284,026	20,604,639

18 同业存放款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181,537	14,234,305	4,247,816	29,633,615
境外银行	670,142	4,372,613	3,324,408	23,191,733
合计	2,851,679	18,606,918	7,572,224	52,825,348

19 拆入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境内银行	236,134,548	1,540,754,312	169,803,756	1,184,584,963
合计	236,134,548	1,540,754,312	169,803,756	1,184,584,963

20 吸收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3,019,212	280,696,059	32,114,818	224,039,392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28,520,646	2,796,054,359	558,345,067	3,895,126,855
- 个人客户	15,486,148	101,045,569	18,086,554	126,175,420
合计	487,026,006	3,177,795,987	608,546,439	4,245,341,66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吸收存款中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0,828,699 美元，等值人民币 70,656,178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结构性存款）。

21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短期薪酬				
(1)	5,249,530	34,252,658	5,430,005	37,880,80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	53,160	370,85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95,319	621,948	96,865	675,749
合计	5,344,849	34,874,606	5,580,030	38,927,406

(1) 短期薪酬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72,923	25,457,967	25,643,076	5,187,814
职工福利费	-	271,328	271,328	-
社会保险费	40,024	745,977	740,665	45,336
医疗保险费	36,473	704,033	695,170	45,336
工伤保险费	633	1,280	1,913	-
生育保险费	2,918	40,664	43,582	-
住房公积金	-	823,563	823,563	-
工会经费	17,058	73,585	74,263	16,380
合计	5,430,005	27,372,420	27,552,895	5,249,530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482,588	176,172,033	179,804,653	33,849,968
职工福利费	-	1,876,503	1,876,503	-
社会保险费	279,213	5,112,224	5,095,626	295,811
医疗保险费	254,442	4,824,032	4,782,663	295,811
工伤保险费	4,415	8,803	13,218	-
生育保险费	20,356	279,389	299,745	-
住房公积金	-	5,676,750	5,676,750	-
工会经费	119,002	507,144	519,267	106,879
合计	37,880,803	189,344,654	192,972,799	34,252,658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1日余额 美元	本年发生额 美元	本年支付额 美元	31日余额 美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99,078	29,397,351	29,523,506	5,372,923
职工福利费	-	258,086	258,086	-
社会保险费	38,169	862,637	860,782	40,024
医疗保险费	34,699	772,004	770,230	36,473
工伤保险费	694	14,693	14,754	633
生育保险费	2,776	75,940	75,798	2,918
住房公积金	-	798,258	798,258	-
工会经费	20,636	86,766	90,344	17,058
合计	5,557,883	31,403,098	31,530,976	5,430,005

	2019年1月	2019年12月		
	1日余额 人民币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	31日余额 人民币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741,271	202,594,868	202,853,551	37,482,588
职工福利费	-	1,784,022	1,784,022	-
社会保险费	261,965	5,947,841	5,930,593	279,213
医疗保险费	238,149	5,322,757	5,306,464	254,442
工伤保险费	4,763	101,353	101,701	4,415
生育保险费	19,053	523,731	522,428	20,356
住房公积金	-	5,504,902	5,504,902	-
工会经费	141,627	596,584	619,209	119,002
合计	38,144,863	216,428,217	216,692,277	37,880,803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0年1月 1日余额 美元	本年 发生额 美元	本年 支付额 美元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美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50,628	103,541	154,169	-
失业保险费	2,532	4,575	7,107	-
合计	<u>53,160</u>	<u>108,116</u>	<u>161,276</u>	-

	2020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	本年 发生额 人民币	本年 支付额 人民币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3,194	711,873	1,065,067	-
失业保险费	17,660	31,494	49,154	-
合计	<u>370,854</u>	<u>743,367</u>	<u>1,114,221</u>	-

	2019年1月 1日余额 美元	本年 发生额 美元	本年 支付额 美元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美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65,929	1,300,022	1,315,323	50,628
失业保险费	2,776	58,089	58,333	2,532
合计	<u>68,705</u>	<u>1,358,111</u>	<u>1,373,656</u>	<u>53,160</u>

	2019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	本年 发生额 人民币	本年 支付额 人民币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
基本养老保险费	452,484	8,947,791	9,047,081	353,194
失业保险费	19,052	400,186	401,578	17,660
合计	<u>471,536</u>	<u>9,347,977</u>	<u>9,448,659</u>	<u>370,854</u>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020年1月 1日余额 美元	本年 发生额 美元	本年 支付额 美元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美元
员工储蓄计划	96,865	1,421,947	1,423,493	95,319
	2020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	本年 发生额 人民币	本年 支付额 人民币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
员工储蓄计划	675,749	9,234,349	9,288,150	621,948
	2019年1月 1日余额 美元	本年 发生额 美元	本年 支付额 美元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美元
员工储蓄计划	114,582	1,396,528	1,414,245	96,865
	2019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	本年 发生额 人民币	本年 支付额 人民币	2019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
员工储蓄计划	786,400	9,639,720	9,750,371	675,749

22 应交税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应交企业所得税	1,063,576	6,939,727	-	-
应交税金及附加	-	-	6,640	46,3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04,491	5,249,226	821,576	5,731,475
代扣代缴其他税金	25,329	165,266	9,773	68,181
合计	1,893,396	12,354,219	837,989	5,845,978

23 其他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预提费用	614,400	4,008,898	1,576,637	10,998,937
待结算款项	11,184,516	72,977,846	5,066,662	35,346,047
应付母行信息科技、营运服务费及				
派遣员工薪酬福利	3,502,369	22,852,609	4,210,101	29,370,508
表外项目损失准备	56	365	2,278	15,889
其他	2,693,773	17,576,605	4,531,989	31,616,061
合计	17,995,114	117,416,323	15,387,667	107,347,442

24 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附注 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蒙特利尔银行	250,806,319	100%	1,800,000,000	100%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附注 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蒙特利尔银行	250,806,319	100%	1,800,000,000	100%

在实收资本账户中，外币换算为人民币时采用的汇率是收到出资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

上述实收资本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25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302)	(187,698)	-	(74,788,730)	(25,302)	(74,974,428)
本年增加变动金额	756,880	5,280,157	-	38,968,107	756,880	44,246,264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1,578	5,092,459	-	(35,820,623)	731,578	(30,728,164)
本年(减少)变动金额	(517,545)	(3,376,931)	-	(155,443,256)	(517,545)	(158,820,187)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4,033	1,715,528	-	(191,263,879)	214,033	(189,548,351)

26 盈余公积

本行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当盈余公积提取金额累计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时可不再提取。盈余公积经本行董事会批准可用于企业弥补亏损。

2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以下简称“《计提管理办法》”)规定, 金融企业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符合《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

28 利息净收入

	2020年		2019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利息收入	18,514,694	127,659,504	29,918,450	206,360,255
- 存放同业款项	356,205	2,462,749	351,059	2,423,738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7,003	1,208,603	279,723	1,928,177
- 拆出资金及银行间福 费廷二级市场买入	4,817,844	33,340,069	15,049,803	103,669,051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28,549	31,277,427	6,962,380	48,036,073
其中：公司贷款	2,731,326	18,878,222	3,430,148	23,678,578
贸易融资	1,789,402	12,345,107	2,358,413	16,270,374
贴现	7,821	54,098	1,173,819	8,087,121
- 债券投资	8,635,093	59,370,656	7,275,485	50,303,216
利息支出	(6,783,848)	(46,771,020)	(14,343,005)	(98,949,807)
- 同业存放款项	(5,457)	(38,441)	(403,242)	(2,757,610)
- 拆入资金	(1,430,366)	(9,763,006)	(5,275,560)	(36,172,412)
- 吸收存款	(5,348,025)	(36,969,573)	(8,664,203)	(60,019,785)
利息净收入	<u>11,730,846</u>	<u>80,888,484</u>	<u>15,575,445</u>	<u>107,410,448</u>

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0 年		2019 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378,831	216,785,566	34,406,858	237,327,040
- 个人银行顾问及咨询费	133	933	351,449	2,399,116
- 业务支持性服务费	30,713,541	212,205,226	33,151,183	228,716,947
-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658,361	4,531,911	894,903	6,146,882
-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591	4,091	655	4,594
- 其他	6,205	43,405	8,668	59,50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83,219)	(29,507,367)	(4,362,903)	(30,053,352)
- 手续费支出	(282,660)	(1,933,277)	(374,250)	(2,583,562)
- 佣金支出	(4,000,559)	(27,574,090)	(3,988,653)	(27,469,7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7,095,612</u>	<u>187,278,199</u>	<u>30,043,955</u>	<u>207,273,688</u>

30 投资损失

	2020 年		2019 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费用	(1,379,026)	(9,468,931)	(1,203,187)	(8,169,041)
债券买卖投资收益	141,553	920,136	6,987	46,910
合计	<u>(1,237,473)</u>	<u>(8,548,795)</u>	<u>(1,196,200)</u>	<u>(8,122,131)</u>

31 汇兑收益

汇兑收益主要包括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损益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

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0 年		2019 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0,170	2,161,833	-	-
合计	330,170	2,161,833	-	-

33 业务及管理费

	2020 年		2019 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职工薪酬及福利	29,575,242	204,542,449	34,955,952	240,895,668
母行信息科技、营运服务费及派遣员				
工薪酬福利	3,434,767	23,714,988	2,591,526	17,770,124
折旧及摊销费用	3,108,037	21,397,241	3,218,447	22,211,851
办公室租金及管理维护费	4,384,104	30,219,607	4,363,032	30,080,709
电脑系统维护费	2,751,615	18,968,738	2,751,441	18,985,286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627,282	4,327,288	1,123,304	7,829,007
差旅及会务费	585,762	4,037,737	1,261,754	8,693,094
设备租赁及维护费	792,816	5,463,504	635,981	4,401,954
业务招待费	78,798	536,110	120,802	837,349
邮电费用	95,705	661,556	108,021	742,92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75,560	520,111	155,373	1,065,500
其他	1,454,322	10,036,028	1,625,122	11,178,501
合计	46,964,010	324,425,357	52,910,755	364,691,972

34 资产减值回拨

	2020年		2019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拆出资金	86,518	704,252	(2,842)	(100,42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4,774	1,975,659	285,455	1,994,447
银行间福费廷二级市场买入	-	-	228,461	1,538,071
表外项目	2,225	15,610	1,854	12,903
合计	413,517	2,695,521	512,928	3,445,001

35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0年		2019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本年所得税	1,326,410	8,677,782	-	-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751,767)	(11,460,585)	611,400	4,287,631
合计	(425,357)	(2,782,803)	611,400	4,287,631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2020年	2019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税前利润	(13,039,351)	12,643,856
按法定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3,259,838)	3,160,964
不可抵税支出影响	477,035	1,126,667
本年所得税费用	(2,782,803)	4,287,631

3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0 年		2019 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8,717)	(4,363,315)	1,009,306	7,041,131
减：所得税	(151,172)	(986,384)	252,426	1,760,974
小计	(517,545)	(3,376,931)	756,880	5,280,15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55,443,256)	-	38,966,107
小计	-	(155,443,256)	-	38,966,107
合计	(517,545)	(158,820,187)	756,880	44,246,264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

	附注	2020 年 美元	2019 年 美元
净(亏损) / 利润		(1,460,070)	1,209,956
加：资产减值回拨	34	(413,517)	(512,928)
折旧及摊销	33	3,108,037	3,218,4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8,905,367	(5,568,870)
未实现的汇兑 (收益)		(12,206,373)	(6,262,898)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83,655	4,583
投资损失	30	1,237,473	1,196,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 减少	15	(1,751,767)	611,400
预提费用减少	23	(962,237)	(622,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200,940,942	154,519,261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77,891,401)	(29,566,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90,109	118,226,190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0年</u> 美元	<u>2019年</u> 美元
现金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4,398,495	240,511,415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40,511,415)</u>	<u>(206,021,96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46,112,920)</u>	 <u>34,489,451</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20年</u> 美元	<u>2019年</u> 美元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95,965	14,581,819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21,877,696	11,054,153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拆出资金	<u>166,824,834</u>	<u>214,875,443</u>
 合计	 <u>194,398,495</u>	 <u>240,511,415</u>

(d)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的现金流量

	附注	2020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2019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净(亏损) / 利润		(10,256,548)	8,356,225
加：资产减值回拨	33	(2,695,521)	(3,445,001)
折旧及摊销	32	21,397,241	22,211,8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61,593,670	(39,800,704)
未实现的汇兑收益		(77,195,205)	(40,049,913)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575,727	32,140
投资损失	30	8,548,795	8,122,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 减少	15	(11,460,585)	4,287,631
预提费用减少	23	(6,990,039)	(4,292,931)
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1,575,561,167	976,524,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722,118,999)	(111,548,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36,959,703</u>	<u>820,397,346</u>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0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2019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现金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268,430,741	1,677,855,737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77,855,737)	(1,413,969,9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 增加额	<u>(409,424,996)</u>	<u>263,885,800</u>

(f)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 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2019 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165,602	101,725,687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142,749,780	77,115,983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拆出资金	<u>1,088,515,359</u>	<u>1,499,014,067</u>
 合计	 <u>1,268,430,741</u>	 <u>1,677,855,737</u>

38 分部报告

本行按地区分部对收入、费用、经营成果、资产、负债及资本性支出进行分析，分部信息反映了目前本行的经营管理模式。根据本行组织结构和内部财务报告流程，本行决定以地区分部为主要分部。

本行主要在国内三个地区开展业务活动：北京地区、广州地区、上海地区。本行按总行及分行所在城市列示利润表项目、资产和负债项目、折旧和摊销。

	2020 年					
	总行 美元	北京 美元	广州 美元	上海 美元	抵销 美元	合计 美元
一、营业收入	460,344	9,851,952	19,621,833	14,831,757	-	44,775,886
利息净收入	6,747,178	1,698,856	2,310,240	974,572	-	11,730,846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3,099,499	(1,374,671)	(843,950)	849,968	-	11,730,846
内部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6,352,321)	3,073,527	3,154,190	124,60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 (支出) / 收入	(3,646,231)	8,131,332	8,853,830	13,756,681	-	27,095,612
投资损失	(311,499)	-	(925,974)	-	-	(1,237,473)
汇兑收益	(2,743,136)	14,275	9,406,224	66,333	-	6,743,6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0,170	-	-	-	-	330,170
资产处置损失	-	-	(57,791)	(25,864)	-	(83,655)
其他收益	83,862	17,489	35,304	60,035	-	196,690
二、营业支出	(17,751,102)	(7,120,597)	(10,184,830)	(11,604,801)	-	(46,661,430)
税金及附加	(1,743)	708	(100,039)	(9,863)	-	(110,937)
业务及管理费	(18,051,155)	(7,090,073)	(10,104,505)	(11,718,277)	-	(46,964,010)
资产减值回拨	301,796	(31,232)	19,714	123,239	-	413,517
三、营业 (亏损) / 利润	(17,290,758)	2,741,355	9,437,003	3,226,856	-	(1,885,544)
加：营业外收入	-	3	74	40	-	117
四、(亏损) / 利润总额	(17,290,758)	2,741,358	9,437,077	3,226,896	-	(1,885,427)
减：所得税费用	425,357	-	-	-	-	425,357
五、净 (亏损) / 利润	(16,865,401)	2,741,358	9,437,077	3,226,896	-	(1,460,070)
分部资产	<u>2,037,365,806</u>	<u>902,828,871</u>	<u>705,924,940</u>	<u>292,512,667</u>	<u>(2,217,893,476)</u>	<u>1,720,738,808</u>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7,999	-	-	-	-	1,907,999
分部负债	<u>2,018,677,887</u>	<u>838,954,541</u>	<u>485,771,435</u>	<u>253,063,829</u>	<u>(2,217,893,476)</u>	<u>1,378,574,216</u>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815,399)	(371,321)	(1,595,304)	(326,013)	-	(3,108,037)

	2020年					
	总行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北京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广州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上海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抵销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一、营业收入	3,872,587	67,847,229	134,915,921	102,827,684	-	309,463,421
利息净收入	46,319,096	11,735,403	16,118,798	6,715,187	-	80,888,484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90,352,471	(9,487,050)	(5,863,702)	5,886,765	-	80,888,484
内部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44,033,375)	21,222,453	21,982,500	828,422	-	-
手续费及佣金净 (支出) / 收入	(25,122,631)	56,102,394	60,896,033	95,402,403	-	187,278,199
投资损失	(2,073,997)	-	(6,474,798)	-	-	(8,548,795)
汇兑收益	(17,977,436)	(109,002)	64,529,555	474,427	-	46,917,5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61,833	-	-	-	-	2,161,833
资产处置损失	-	-	(402,080)	(173,647)	-	(575,727)
其他收益	565,722	118,434	248,413	409,314	-	1,341,883
二、营业支出	(122,696,829)	(49,186,820)	(70,290,492)	(80,329,460)	-	(322,503,601)
税金及附加	(11,895)	4,764	(698,479)	(68,155)	-	(773,765)
业务及管理费	(124,775,845)	(48,974,364)	(69,723,283)	(80,951,885)	-	(324,425,357)
资产减值回拨	2,090,911	(217,220)	131,270	690,560	-	2,695,521
三、营业 (亏损) / 利润	(118,824,242)	18,660,409	64,625,429	22,498,224	-	(13,040,180)
加：营业外收入	-	22	528	279	-	829
四、利润 / (亏损) 总额	(118,824,242)	18,660,431	64,625,957	22,498,503	-	(13,039,351)
减：所得税费用	2,782,803	-	-	-	-	2,782,803
五、净 (亏损) / 利润	(116,041,439)	18,660,431	64,625,957	22,498,503	-	(10,255,548)
分部资产	13,293,889,143	5,890,619,945	4,606,044,824	1,908,627,374	(14,471,533,146)	11,227,648,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49,503	-	-	-	-	12,449,503
分部负债	13,171,671,338	5,474,094,490	3,169,610,055	1,651,216,164	(14,471,533,146)	8,995,058,901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5,615,389)	(2,555,045)	(10,982,371)	(2,244,436)	-	(21,397,241)

	2019年					
	总行 美元	北京 美元	广州 美元	上海 美元	抵消 美元	合计 美元
一、营业收入	4,727,350	15,095,883	18,106,480	16,621,250	-	54,550,953
利息净收入	7,335,822	5,546,356	1,928,515	764,752	-	15,575,445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8,545,218	(2,311,931)	(2,001,841)	1,343,999	-	15,575,445
内部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11,209,396)	7,858,287	3,930,356	(579,247)	-	-
手续费及佣金净 (支出) / 收入	(3,612,050)	9,041,494	8,877,797	15,736,714	-	30,043,955
投资收益	6,987	-	(1,203,187)	-	-	(1,196,200)
汇兑收益	930,491	482,591	8,457,570	100,055	-	9,970,807
资产处置损失	-	-	-	(4,583)	-	(4,583)
其他收益	66,100	25,442	45,685	24,312	-	161,539
二、营业支出	(19,852,872)	(8,088,090)	(12,295,757)	(12,247,112)	-	(52,483,831)
税金及附加	(156)	(13,428)	(58,850)	(13,570)	-	(86,004)
业务及管理费	(19,872,770)	(8,193,847)	(12,335,488)	(12,508,650)	-	(52,910,755)
资产减值回拨	20,054	119,185	98,581	275,108	-	512,928
三、营业 (亏损) / 利润	(15,125,522)	7,007,793	5,810,723	4,374,138	-	2,067,132
加：营业外收入	37,077	70	93	7	-	37,247
减：营业外支出	(283,023)	-	-	-	-	(283,023)
四、(亏损) / 利润总额	(15,371,468)	7,007,863	5,810,816	4,374,145	-	1,821,356
减：所得税费用	(611,400)	-	-	-	-	(611,400)
五、净 (亏损) / 利润	(15,982,868)	7,007,863	5,810,816	4,374,145	-	1,209,956
分部资产	<u>1,792,144,250</u>	<u>1,155,621,019</u>	<u>1,266,876,079</u>	<u>284,620,545</u>	<u>(3,150,751,407)</u>	<u>1,348,510,486</u>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0	-	-	-	-	5,060
分部负债	<u>1,754,193,477</u>	<u>1,094,488,047</u>	<u>1,056,136,620</u>	<u>248,398,603</u>	<u>(3,150,751,407)</u>	<u>1,002,465,340</u>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04,450)	(344,258)	(1,596,867)	(272,872)	-	(3,218,447)

	2019年					
	总行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北京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广州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上海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抵销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一、营业收入	32,715,504	103,960,147	124,797,622	114,729,534	-	376,202,807
利息净收入	50,495,098	38,205,362	13,437,446	5,272,542	-	107,410,448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28,146,404	(16,255,721)	(13,788,600)	9,308,365	-	107,410,448
内部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77,651,306)	54,461,083	27,226,046	(4,035,82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 (支出) / 收入	(24,890,135)	62,255,587	61,265,774	108,642,462	-	207,273,688
投资收益	46,910	-	(8,169,041)	-	-	(8,122,131)
汇兑收益	6,595,762	3,319,770	57,944,949	674,680	-	68,535,161
资产处置损失	-	-	-	(32,140)	-	(32,140)
其他收益	467,869	179,428	318,494	171,990	-	1,137,781
二、营业支出	(136,926,250)	(55,684,704)	(84,668,375)	(84,551,194)	-	(361,830,523)
税金及附加	(1,090)	(93,178)	(395,241)	(94,043)	-	(583,552)
业务及管理费	(136,998,983)	(56,450,649)	(84,945,727)	(86,296,613)	-	(364,691,972)
资产减值回拨	73,823	859,123	672,593	1,839,462	-	3,445,001
三、营业 (亏损) / 利润	(104,210,746)	48,275,443	40,129,247	30,178,340	-	14,372,284
加：营业外收入	255,169	482	636	50	-	256,337
减：营业外支出	(1,984,765)	-	-	-	-	(1,984,765)
四、利润 / (亏损) 总额	(105,940,342)	48,275,925	40,129,883	30,178,390	-	12,643,856
减：所得税费用	(4,287,631)	-	-	-	-	(4,287,631)
五、净 (亏损) / 利润	(110,227,973)	48,275,925	40,129,883	30,178,390	-	8,356,225
分部资产	12,502,356,730	8,061,843,357	8,837,980,907	1,985,569,858	(21,980,271,969)	9,407,478,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98	-	-	-	-	35,298
分部负债	12,237,604,548	7,635,367,509	7,367,820,291	1,732,878,325	(21,980,271,969)	6,993,398,704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费用	(6,929,101)	(2,374,933)	(11,024,069)	(1,883,748)	-	(22,211,851)

39 风险管理

本行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本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行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银行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行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行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偏好和进行风险管理，并通过系统提供的信息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额之内。

(a)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的风险。

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使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银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171	262,114	51,723	360,827
存放同业款项	43,477	283,683	31,651	220,805
拆出资金	345,843	2,256,589	560,783	3,912,1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7,624	963,23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2,067	2,297,199	316,849	2,210,401
衍生金融资产	624,384	4,074,043	199,321	1,390,5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2,946	867,459	147,641	1,029,972
其他资产	36,135	235,779	40,548	282,864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1,722,647	11,240,098	1,348,516	9,407,514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65	425	4,479	31,24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722,712	11,240,523	1,352,995	9,438,758

(ii)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贷质量分布 (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未逾期未减值				
- 总额	134,974	880,693	149,895	1,045,695
- 减值损失准备	(2,028)	(13,234)	(2,254)	(15,723)
账面价值合计	132,946	867,459	147,641	1,029,972

(iii) 拆出资金信贷质量分布 (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未逾期未减值				
- 总额	346,451	2,260,555	561,480	3,917,004
- 减值损失准备	(608)	(3,966)	(697)	(4,866)
账面价值合计	345,843	2,256,589	560,783	3,912,138

(b) 市场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市场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以及损益表中之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之潜在影响。本行的存贷利率、同业间拆借利率及拆放利率均由市场决定。因此本行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银行业务的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结构错配的风险和资金业务持作买卖用途头寸的风险。

本行在经营中会对宏观经济形势进行适时分析和预测，根据预测提前调整本行相关资产负债的结构和期限，降低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风险。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的下一个预期利率重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不计息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475	5,696	-	-	-	40,171
存放同业款项	-	43,477	-	-	-	43,477
拆出资金	-	159,234	72,116	114,493	-	345,8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115,116	-	147,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0,609	23,020	275,459	22,979	-
衍生金融资产	624,384	-	-	-	-	62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69,666	44,013	19,267	-	132,946
其他资产	36,135	-	-	-	-	36,135
资产总计	694,994	308,682	139,149	524,335	22,979	32,508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2,852	-	-	-	2,852
拆入资金	-	236,135	-	-	-	236,135
衍生金融负债	626,093	-	-	-	-	626,093
吸收存款	-	294,341	70,072	122,613	-	487,026
其他负债	26,468	-	-	-	-	26,468
负债总计	652,561	533,328	70,072	122,613	-	1,378,574
资产负债缺口	42,433	(224,646)	69,077	401,722	22,979	32,508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1个月 至3个月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3个月 至1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1年至5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5年以上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4,948	37,166	-	-	-	262,114
存放同业款项	-	283,683	-	-	-	283,683
拆出资金	-	1,038,989	470,544	747,056	-	2,256,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751,119	-	212,113	963,2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99,721	150,203	1,797,340	149,935	-
衍生金融资产	4,074,043	-	-	-	-	4,074,0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454,563	287,184	125,712	-	867,459
其他资产	235,779	-	-	-	-	235,779
资产总计	4,534,770	2,014,122	907,931	3,421,227	149,935	212,113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18,607	-	-	-	18,607
拆入资金	-	1,540,754	-	-	-	1,540,754
衍生金融负债	4,085,196	-	-	-	-	4,085,196
吸收存款	-	1,920,547	457,211	800,038	-	3,177,796
其他负债	172,706	-	-	-	-	172,706
负债总计	4,257,902	3,479,908	457,211	800,038	-	8,995,059
资产负债缺口	276,868	(1,465,786)	450,720	2,621,189	149,935	212,113
						2,245,039

	2019年12月31日					
	不计息	1个月内	3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1,723	-	-	-	51,723
存放同业款项	-	31,651	-	-	-	31,651
拆出资金	-	245,090	243,320	72,373	-	560,7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3,050	11,499	115,929	156,371	316,849
衍生金融资产	199,321	-	-	-	-	199,3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1,547	103,342	22,752	-	147,641
其他资产	40,548	-	-	-	-	40,548
资产总计	239,869	383,061	358,161	211,054	156,371	1,348,516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7,572	-	-	-	7,572
拆入资金	-	169,804	-	-	-	169,804
衍生金融负债	191,785	-	-	-	-	191,785
吸收存款	-	352,477	231,038	24,942	89	608,546
其他负债	24,758	-	-	-	-	24,758
负债总计	216,543	529,853	231,038	24,942	89	1,002,465
资产负债缺口	23,326	(146,792)	127,123	186,112	156,282	346,051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1个月 至3个月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3个月 至1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1年至5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5年以上 等值人民币 (附注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60,827	-	-	360,827
存放同业款项	-	220,805	-	-	220,805
拆出资金	-	1,709,797	1,697,453	504,88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30,562	80,219	808,744	1,090,876
衍生金融资产	1,390,507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50,319	720,932	153,721	-
其他资产	282,864	-	-	-	282,864
资产总计	1,673,371	2,672,310	2,498,604	1,472,353	1,090,876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52,825	-	-	52,825
拆入资金	-	1,184,585	-	-	1,184,585
衍生金融负债	1,337,925	-	-	-	1,337,925
吸收存款	-	2,458,955	1,611,764	174,003	620
其他负债	172,722	-	-	-	172,722
负债总计	1,510,647	3,696,365	1,611,764	174,003	620
资产负债缺口	162,724	(1,024,055)	886,840	1,298,350	1,090,256
					2,414,115

利率敏感性分析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息变化对本行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美元: 千元)

	2020 年利率变更 (基点)		2019 年利率变更 (基点)	
	100	(100)	100	(100)
净利息收入的增加 / (减少)	92	(92)	568	(568)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行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行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

上述利率敏感分析假设利率为上下对称移动，并未考虑实际利率下限的影响。

(ii) 汇率风险

本行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币 折合美元	其他 折合美元	合计 折合美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893	17,198	80	40,171
存放同业款项	6,850	18,448	18,179	43,477
拆出资金	313,241	-	32,602	345,8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47,624	-	147,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52,067	-	352,067
衍生金融资产	621,792	2,592	-	62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876	75,070	-	132,946
其他资产	14,281	21,745	109	36,135
资产总计	1,036,933	634,744	50,970	1,722,647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2,180	672	-	2,852
拆入资金	-	236,135	-	236,135
衍生金融负债	625,116	977	-	626,093
吸收存款	145,197	125,535	216,294	487,026
其他负债	6,921	16,069	3,478	26,468
负债总计	779,414	379,388	219,772	1,378,574
净头寸	257,519	255,356	(168,802)	344,073
信贷承诺	-	65	-	65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净额	103,011	(278,588)	169,245	(6,33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人民币	其他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381	112,213	520	262,114
存放同业款项	44,695	120,374	118,614	283,683
拆出资金	2,043,863	-	212,726	2,256,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63,232	-	963,2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297,199	-	2,297,199
衍生金融资产	4,057,130	16,913	-	4,074,0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7,635	489,824	-	867,459
其他资产	93,186	141,883	710	235,779
资产总计	6,765,890	4,141,638	332,570	11,240,098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14,224	4,383	-	18,607
拆入资金	-	1,540,754	-	1,540,754
衍生金融负债	4,078,823	6,373	-	4,085,196
吸收存款	947,397	819,103	1,411,296	3,177,796
其他负债	45,163	104,851	22,692	172,706
负债总计	5,085,607	2,475,464	1,433,988	8,995,059
净头寸	1,680,283	1,666,174	(1,101,418)	2,245,039
信贷承诺	-	425	-	425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净额	672,140	(1,817,761)	1,104,309	(41,312)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币 折合美元	其他 折合美元	合计 折合美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946	24,707	70	51,723
存放同业款项	7,605	17,453	6,593	31,651
拆出资金	504,006	34,306	22,471	560,7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16,849	-	316,849
衍生金融资产	198,875	446	-	199,3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196	81,445	-	147,641
其他资产	19,097	21,410	41	40,548
资产总计	822,725	496,616	29,175	1,348,516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1,558	6,014	-	7,572
拆入资金	-	169,804	-	169,804
衍生金融负债	191,144	641	-	191,785
吸收存款	145,258	96,649	366,639	608,546
其他负债	9,640	9,878	5,240	24,758
负债总计	347,600	282,986	371,879	1,002,465
净头寸	475,125	213,630	(342,704)	346,051
信贷承诺	4,295	184	-	4,479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净额	(144,952)	(192,087)	341,311	4,272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币	其他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7,974	172,362	491	360,827
存放同业款项	53,056	121,757	45,992	220,805
拆出资金	3,516,053	239,322	156,763	3,912,1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210,401	-	2,210,401
衍生金融资产	1,387,397	3,110	-	1,390,5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1,798	568,174	-	1,029,972
其他资产	133,216	149,361	287	282,864
资产总计	5,739,494	3,464,487	203,533	9,407,514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10,871	41,954	-	52,825
拆入资金	-	1,184,585	-	1,184,585
衍生金融负债	1,333,456	4,469	-	1,337,925
吸收存款	1,013,355	674,242	2,557,745	4,245,342
其他负债	67,253	68,911	36,558	172,722
负债总计	2,424,935	1,974,161	2,594,303	6,993,399
净头寸	3,314,559	1,490,326	(2,390,770)	2,414,115
信贷承诺	29,963	1,281	-	31,24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净额	(1,011,216)	(1,340,035)	2,381,055	29,804

汇率敏感性分析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美元：千元)

	2020 年汇率变更 (基点)		2019 年汇率变更 (基点)	
	100	(100)	100	(100)
净利润的增加 / (减少)	(29)	30	5	(3)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条件下，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本行保持流动性比例不得低于 25%。同时，本行会通过对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管理控制流动性风险。

下表为本行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剩余到期日分析：(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3年	3年至5年	5年以上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835	5,696	120	-	520	-	-	40,171
存放同业款项	21,599	21,878	-	-	-	-	-	43,477
拆出资金	-	-	159,234	72,116	114,493	-	-	345,8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47,624	-	-	-	-	147,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0,609	23,020	275,459	22,979	-	352,067
衍生金融资产	66	-	143,633	218,588	262,097	-	-	62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64,848	37,843	19,300	-	10,955	-
其他资产	12,294	-	8,577	9,583	5,681	-	-	36,135
资产总计	67,794	27,574	554,645	361,150	677,550	22,979	10,955	1,722,647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2,852	-	-	-	-	-	2,852
拆入资金	-	-	236,135	-	-	-	-	236,135
衍生金融负债	66	-	131,528	220,920	273,577	2	-	626,093
吸收存款	-	43,019	251,322	70,072	122,613	-	-	487,026
其他负债	-	-	11,227	2,600	12,641	-	-	26,468
负债总计	66	45,871	630,212	293,592	408,831	2	-	1,378,574
净额	67,728	(18,297)	(75,567)	67,558	268,719	22,977	10,955	344,073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9,361,912	12,777,960	19,835,222	7,000	-	41,982,094

	2020年12月31日							
	无期限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1个月内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1至3个月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1至1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1年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3年内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3年以上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共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0,773	37,165	783	-	3,393	-	-	262,114
存放同业款项	140,933	142,750	-	-	-	-	-	283,683
拆出资金	-	-	1,038,989	470,544	747,056	-	-	2,256,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963,232	-	-	-	-	963,2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99,721	150,203	1,797,340	149,935	-	2,297,199
衍生金融资产	429	-	937,191	1,426,268	1,710,155	-	-	4,074,0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423,130	246,919	125,931	71,479	-	867,459
其他资产	80,218	-	55,964	62,529	37,068	-	-	235,779
资产总计	442,353	179,915	3,619,010	2,356,463	4,420,943	149,935	71,479	11,240,098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18,607	-	-	-	-	-	18,607
拆入资金	-	-	1,540,754	-	-	-	-	1,540,754
衍生金融负债	429	-	858,210	1,441,482	1,785,063	12	-	4,085,196
吸收存款	-	280,696	1,639,851	457,211	800,038	-	-	3,177,796
其他负债	-	-	73,259	16,982	82,485	-	-	172,706
负债总计	429	299,303	4,112,074	1,915,655	2,667,586	12	-	8,995,059
净额	441,924	(119,388)	(493,064)	440,808	1,753,357	149,923	71,479	-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61,085,544	83,374,911	129,422,838	45,674	-	273,928,967

	2019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内	至3个月	1年	3年	合计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861	14,582	100	260	920	-	51,723
存放同业款项	20,597	11,054	-	-	-	-	31,651
拆出资金	-	-	245,090	243,320	72,373	-	560,7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3,050	11,499	115,929	156,371	316,849
衍生金融资产	-	-	45,583	69,609	84,123	6	190,3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8,051	91,913	25,012	2,121	147,641
其他资产	10,298	-	8,394	4,392	17,464	-	40,548
资产总计	66,756	25,636	350,268	420,993	315,821	158,498	1,348,516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7,572	-	-	-	-	7,572
拆入资金	-	-	169,804	-	-	-	169,804
衍生金融负债	-	-	37,280	68,279	86,223	3	191,785
吸收存款	-	32,115	63,463	227,206	285,673	89	-
其他负债	7,255	-	9,959	(497)	7,939	102	-
负债总计	7,255	39,687	280,506	294,988	379,835	194	1,002,465
净额	59,501	(14,051)	69,762	126,005	(64,014)	158,304	10,54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6,057,840	8,782,577	12,001,173	422	-
						-	26,842,012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3年	3年 至5年	3年 以上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0,172	101,725	698	1,814	6,418	-	-	360,827
存放同业款项	143,689	77,116	-	1,709,797	1,697,453	504,888	-	220,805
拆出资金	-	-	230,562	80,219	808,744	1,090,876	-	3,912,1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17,998	485,608	586,859	42	-	2,210,401
衍生金融资产	-	-	125,927	641,198	174,488	14,799	73,560	1,330,5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831	-	58,562	30,640	121,831	-	-	1,029,972
其他资产	465,662	178,841	2,443,544	2,936,932	2,203,228	1,105,717	73,560	282,864
资产总计								9,407,514
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	52,825	-	-	-	-	-	52,825
拆入资金	-	-	1,184,585	-	-	-	-	1,184,585
衍生金融负债	-	-	260,070	476,325	601,509	21	-	1,337,925
吸收存款	-	224,039	442,733	1,585,036	1,992,914	620	-	4,245,342
其他负债	50,621	-	69,473	(3,465)	55,381	712	-	172,722
负债总计		50,621	276,864	1,956,861	2,057,896	2,649,804	1,353	6,993,399
净额		415,071	(98,023)	486,683	879,036	(446,576)	1,104,364	73,56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42,260,701	61,269,013	83,722,581	2,947	-
								187,255,242

(d)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失效的内部程序、人员和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损失的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操作风险是银行各项业务活动所固有的风险并且不可能被完全消除，但通过加强管理、风险缓释，以及在一些特定情形下由银行各业务线主动采取针对性的措施，可有效防止或减低操作风险带来的损失。

各业务线负责按本行统一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及银行相关的程序和政策的要求，通过识别、计量、管理、监控和缓释等方法建立健全各自的内部处理程序和内部控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风险自评机制、业务连续计划、业务变化管理等来管理银行的操作风险。

40 公允价值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第一层次 美元	第二层次 美元	第三层次 美元
				合计 美元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	147,624,00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	352,066,520	-
衍生金融资产	11	-	624,383,935	-
				624,383,935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	-	626,093,296	-
				626,093,296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美元	第二层次 美元	第三层次 美元	合计 美元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	316,848,880	-
衍生金融资产	11	-	199,321,506	-
				316,848,880
				199,321,506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美元	第二层次 美元	第三层次 美元	合计 美元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	-	191,784,185	-
				191,784,185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二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三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	963,231,86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	2,297,198,838	-
衍生金融资产	11	-	4,074,042,738	-
				963,231,861
				2,297,198,838
				4,074,042,738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二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三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	-	4,085,196,146	-
				4,085,196,146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二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三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	2,210,401,155	-
衍生金融资产	11	-	1,390,506,689	-
				2,210,401,155
				1,390,506,689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二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第三层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合计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	-	1,337,924,831	-	1,337,924,831

2020 年，本行金融工具各层级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b)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中的远期、掉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是采用对远期、掉期外汇合约的行权价格与市场远期价格之差折现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为报告期末相关的国债收益率曲线。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人民币债券投资。本行在这些债券的估值模型中所运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方法仅包括可观察数据，可观察的估值参数包括对当前利率的假设。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2020 年，本行上述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c)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行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

所有的金融资产主要于一年之内到期或已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扣除减值损失准备列账 (附注 3(7)a)。于资产负债表日，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本行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同业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于资产负债表日，这些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41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风险偏好为：保持良好的资本头寸，满足或超过监管要求和市场 (评级机构、投资者和储户) 期望。2020 年，本行坚持审慎的资本管理原则，资本充足率指标显著高于最低监管要求。同时，本行采取审慎的扩张政策，在适度增加资产的情况下，努力提高资产利润率，加强内部资本补充能力。

本行资本充足率等资本管理相关数据的计算，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行财务报表为基础。其计算范围包括本行已成立的所有分行，与前文中财务报表的范围保持一致。

资本要求方面，本行仅采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第 1 号）规定的权重法、标准法、基本指标法分别计量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加权资产。

以下资本管理相关数据(美元千元)由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相关规定计算得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344,073	346,050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u>5,834</u>	<u>4,730</u>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38,239	341,320
其他一级资本	-	-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u>-</u>	<u>-</u>
一级资本净额	338,239	341,320
二级资本	2,028	2,254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u>-</u>	<u>-</u>
资本净额	<u>340,267</u>	<u>343,574</u>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17,928	320,15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18,034	122,957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u>99,109</u>	<u>102,533</u>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635,071	545,64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3.26%	62.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53.26%	62.55%
资本充足率	53.58%	62.97%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068,629	1,590,606
杠杆率	<u>16.35%</u>	<u>21.46%</u>

42 承担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或有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贷款承诺	-	-	4,295,039	29,963,049
开出保函	65,193	425,378	183,595	1,280,795
合计	65,193	425,378	4,478,634	31,243,844

上述信贷业务为本行可能承担的信贷风险。本行定期评估其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由于上述信贷业务可能在未运用前已经到期，上述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2)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或有负债及承担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32,535	212,288	2,237,030	15,605,969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是依据银监会规则，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计算的。或有负债及承担采用的风险权重由 0% 至 100% 不等。上述信贷风险加权金额已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安排的影响。

(3)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的经营租赁协议，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1年以内(含1年)	3,991,774	26,083,891	3,489,755	23,958,882
1年以上, 2年以内(含2年)	2,348,913	15,348,757	2,167,973	14,884,201
2年以上, 3年以内(含3年)	1,729,941	11,304,144	604,337	4,149,068
3年以上	111,039	725,576	734,830	5,044,968
合计	8,181,667	53,462,368	6,996,895	48,037,119

43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加币	<u>对本行的 持股比例</u>	<u>对本行的 表决权比例</u>
蒙特利尔银行	加拿大	银行及金融服务	20,028 百万元	100%	100%

(b)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名称</u>	<u>与本行关系</u>
蒙特利尔银行各地子公司、分行、合营及联营公司	同系附属银行 / 分行 / 合营 / 联营公司
其他非蒙特利尔银行系公司	本行主要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 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 其他企业

(2)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业务往来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参与本行计划、直接或间接指导及控制本行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列示如下(人民币：元)：

	<u>2020年</u>	<u>2019年</u>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	51,519,306	59,582,462

其中，2020 年固定薪酬及福利人民币 39,264,484 元，可变薪酬人民币 12,254,822 元。未受限薪酬及福利人民币 43,103,779 元，递延薪酬人民币 8,415,527 元。

(3) 关联方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主要的往来余额列示如下：

	<u>2020年12月31日</u>		<u>2019年12月31日</u>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资产方				
存放同业	4,730,892	30,868,599	1,956,886	13,651,628
拆出资金	32,000,000	208,796,800	32,000,000	223,238,400
应收利息	44	290	1,422	9,922
其他资产	8,521,976	55,605,038	10,378,805	72,404,617
负债方				
同业存放款项	2,849,232	18,590,957	4,881,765	34,056,169
吸收存款	317,040,582	2,068,658,092	463,792,118	3,235,506,572
应付利息	505,577	3,298,839	2,444,057	17,050,232
其他负债	3,272,110	21,350,189	3,737,565	26,074,000

根据风险穿透原则，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贸易融资业务余额中包含 57 万美元与关联方信用风险相关(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主要的交易金额(除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金额)列示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利息收入	55,162	382,637	116,002	808,705
利息支出	3,511,420	24,351,177	8,343,101	57,507,700
手续费收入	30,724,928	212,282,474	33,178,147	228,901,127
业务及管理费	1,832,997	12,648,494	1,744,945	11,960,791

(iii) 于资产负债日,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产负债表表外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本金及公允价值变动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美元	等值人民币 (附注 3(1))
衍生金融工具				
合约名义本金	<u>743,437,319</u>	<u>4,850,854,163</u>	<u>724,522,436</u>	<u>5,054,413,420</u>
衍生金融资产	<u>13,971,537</u>	<u>91,162,880</u>	<u>6,186,732</u>	<u>43,159,882</u>
衍生金融负债	<u>10,432,303</u>	<u>68,069,731</u>	<u>1,154,087</u>	<u>8,051,144</u>

44 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准则及可能的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财政部已颁布了多项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准则修订。本行尚未施行这些新修订的准则。以下新修订的准则可能与本行以后期间财务报表相关：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行计划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修订的准则。本行现正评估该等新准则于首次应用期间的预期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就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以及套期会计引入新的要求。另一方面，未对金融工具的确认与终止确认及金融负债分类与计量的要求做出实质性的改变。

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及之后年度期间生效，并要求追溯调整。本行计划使用豁免权，不重述比较期信息，并将转换调整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至期初所有者权益。

预计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行财务信息产生的影响如下：

(a) 分类与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概述如下：

- 债务工具的分类是基于主体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确定。对于符合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仍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债务工具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则其利息收入、减值、汇兑损益和处置损益将计入损益。

- 不论主体采用何种业务模式，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唯一的例外情况是，如果该证券并非为交易而持有，且主体不可撤销地选择将该证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若一项权益工具投资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则仅有该证券的股利收入可以计入当期损益。该证券的处置收益、亏损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该准则将会对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所持有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产生以下影响：

- 在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分类为发放贷款及垫款中的贸易融资和贴现，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可视具体情况分别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在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投资，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可视具体情况分别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除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信用风险变动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得重新分类至损益）外，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要求与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基本一致。根据评估，本行认为该要求不会对金融负债产生重大影响。

(b) 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新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模型代替了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下的“已发生损失”减值模型。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主体将无需等到损失事项发生之后才确认减值损失。相反，根据不同资产以及相关事实与情况，主体应确认并计量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本行预计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将导致本行更早地确认信用损失。

根据初步评估，如果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比，因上述分类和计量及减值等方面的要求对导致本行净资产的影响不重大。

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建立了全面框架用于确认客户合同收入。新收入准则将取代现有的与收入相关准则，即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针对商品销售及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针对建造合同的收入）。

本行评估采纳新收入准则不会对本行的财务信息有重大影响。

新租赁准则

根据原《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定，承租人须区分为融资租赁（于资产负债表以内）及经营租赁（于资产负债表以外）。就几乎所有租赁合同而言，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反映未来租赁付款额的租赁负债及使用权资产，除非相关资产价值较低。

因此，承租人需要于利润表内确认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和租赁负债的利息，并将租赁负债的现金还款分为本金部分和利息部分，并于现金流量表呈列。

于2020年12月31日，本行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承诺为美元818万元，见附注42(3)。但本行正评估该等承诺对确认未来付款的使用权资产及负债影响程度，及其对本行利润和现金流分类的影响。而部分承诺可能因期限较短、价值较低的租赁而无需确认相关资产、负债；部分承诺的安排可能根据新租赁准则而不被确认为租赁；剩余部分的承诺须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相比现行会计政策，预期本行采纳新租赁准则不会对本行的业绩有重大影响。

关于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新租赁准则沿用原《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相关规定。即，出租人将其租赁分类为经营性租赁或融资性租赁，并以两种不同的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行预计采用新租赁准则将不会对本行的财务信息造成重大影响。

未经审计的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1. 资本管理的补充定量信息

	资本的构成	2020 年 <u>12月 31 日</u>	经审计资产负债表 的对应项目
单位: 美元千元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250,806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441		注 1
盈余公积	5,211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6,9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630		未分配利润
核心一级资本合计	344,073		所有者权益总计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其他无形资产 (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			
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5,834		无形资产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38,2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	
一级资本净额	338,239		
二级资本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028		注 2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二级资本净额	2,028		
资本净额	340,267		

注 1: 资本公积以及其他综合收益之和

注 2: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部分扣减项

门槛扣除的相关数据

单位：美元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 限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	33,824
若未达到上限，与上限的差额	33,824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核心一级资本投资(项目 1) 限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	33,824
若未达到上限，与上限的差额	33,824
	-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项目 2) 限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	1,908
若未达到上限，与上限的差额	33,824
	31,916
项目 1 与项目 2 在以上 10% 门槛扣除后的金额合计 限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	1,908
若未达到上限，与上限的差额	50,736
	48,828

2. 信用风险暴露的补充定量信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包括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32,854 千美元、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3 千美元及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85,041 千美元。

信用风险暴露的交易对手(主体)分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美元千元	信用风险暴露	
	总额	其中：未经风险缓释部分
现金类资产	40,178	40,178
中央政府和中央银行	355	355
我国金融机构	624,837	624,837
在其他国家 / 地区注册金融机构	124,490	124,490
一般企(事)业	131,138	103,372
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	2,393	914
其他	21,683	21,683
总额	945,074	915,829

*不含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表内 / 表外信用风险暴露剩余期限在 1 年以内的分别为 819,968 千美元 / 33 千美元，剩余期限大于 1 年的分别为 95,828 千美元 / 0 千美元，各剩余期限合计分别为 915,796 美元 / 33 千美元。

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权重分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美元千元	信用风险暴露		
	总额	其中：风险缓释 覆盖部分	其中：未经风险 缓释部分
0%	399,704	-	399,704
2%	1,240,940	-	1,240,940
20%	63,680	-	63,680
25%	442,260	-	442,260
50%	4,885	-	4,885
75%	2,393	1,479	914
100%	151,488	27,766	123,722
250%	1,908	-	1,908
总额	2,307,258	29,245	2,278,013

信用风险缓释对信用风险暴露的覆盖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美元千元	我国商业银行	评级 AA-以下，A- (含 A-)		
		保证覆盖	实体保证覆盖	合计
表内信用风险	19,646	8,126	1,473	29,245
表外信用风险	-	-	-	-
总额	19,646	8,126	1,473	29,245
比例	67%	28%	5%	100%

3. 市场风险暴露的补充定量信息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标准法下，本行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分别为 16,222 千美元 / 1,220 千美元，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总额合计为 17,442 千美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 218,034 千美元。

4.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暴露的补充定量信息

以下为本行基于银保监会 G3301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报表》填报要求测算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数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经济价值	
	减少 / (增加)	经济价值. 减少 / (增加)
人民币业务	美元业务	
经济价值变动		
平行上移	957	1,579
平行下移	(874)	(73)
变陡峭	(435)	(73)
变平缓	574	1,567
短期利率上升	834	2,067
短期利率下降	(722)	(73)
最大经济价值变动	957	2,067
净利息收入变动		
利率平行上移 250 个基点	(2,915)	2,500
存款不变、其他科目利率平行下移 250 个基点	1,108	(4,787)